

历代儒法斗争文选评注

——先秦部分

西南师范学院中文系

《历代儒法斗争文选评注》编写组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马克思、恩格斯语录

到目前为止的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在阶级对立中运动的，而这种对立在各个不同的时代是各不相同的。

但是，不管这种对立具有什么样的形式，社会上一部分人对另一部分人的剥削却是过去各个世纪所共有的事实。因此，毫不奇怪，各个世纪的社会意识，尽管形形色色、千差万别，总是在某种共同的形式中运动的，这些形式，这些意识形式，只有当阶级对立完全消失的时候才会完全消失。

共产主义革命就是同传统的所有制关系实行最彻底的决裂；毫不奇怪，它在自己的发展进程中要同传统的观念实行最彻底的决裂。

恩 格 斯 语 录

唯物史观是以一定历史时期的物质经济生活条件来说明一切历史事变和观念、一切政治、哲学和宗教的。

列宁语录

在分析任何一个社会问题时，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绝对要求，就是要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之内。

革命愈深入，旧制度复辟就愈困难，即使发生复辟，保留的成果也会愈多。革命把旧地基掘得愈深，旧制度复辟就愈困难。

马克思主义这一革命无产阶级的思想体系赢得了世界历史性的意义，是因为它并没有抛弃资产阶级时代最宝贵的成就，相反地却吸收和改造了两千多年来人类思想和文化发展中一切有价值的东西。只有在这个基础上，按照这个方向，在无产阶级专政（这是无产阶级反对一切剥削的最后的斗争）的实际经验的鼓舞下继续进行工作，才能认为是发展真正无产阶级的文化。

毛主席语录

我们现在思想战线上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要开展对于修正主义的批判。

要抓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

在中国，又有半封建文化，这是反映半封建政治和半封建经济的东西，凡属主张尊孔读经、提倡旧礼教旧思想、反对新文化新思想的人们，都是这类文化的代表。帝国主义文化和半封建文化是非常亲热的两兄弟，它们结成文化上的反动同盟，反对中国的新文化。这类反动文化是替帝国主义和封建阶级服务的，是应该被打倒的东西。

毛主席语录

历史上奴隶主阶级、封建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在它们取得统治权力以前和取得统治权力以后的一段时间内，它们是生气勃勃的，是革命者，是先进者，是真老虎。在随后的一段时间，由于它们的对立面，奴隶阶级、农民阶级和无产阶级，逐步壮大，并同它们进行斗争，越来越厉害，它们就逐步向反面转化，化为反动派，化为落后的人们，化为纸老虎，终究被或者将被人民所推翻。

毛主席语录

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化。清理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但是决不能无批判地兼收并蓄。必须将古代封建统治阶级的一切腐朽的东西和古代优秀的人民文化即多少带有民主性和革命性的东西区别开来。中国现时的新政治新经济是从古代的旧政治旧经济发展而来的，中国现时的新文化也是从古代的旧文化发展而来，因此，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但是这种尊重，是给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而不是颂古非今，不是赞扬任何封建的毒素。对于人民群众和青年学生，主要地不是要引导他们向后看，而是要引导他们向前看。

编辑说明

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发动和领导的以工农兵为主力军的批林批孔运动，是上层建筑领域里马克思主义战胜修正主义，无产阶级战胜资产阶级的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在这场斗争中，研究两千多年来不同历史时期儒法两家两条路线斗争的历史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吸取历史上阶级斗争的经验，对于我们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反对资本主义复辟，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搞好当前反修防修的斗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目前，这场斗争正朝着普及、深入、持久的方向胜利发展。为了适应广大工农兵、革命干部、革命知识分子批林批孔和研究我国历史上儒法斗争的需要，我们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按照古为今用的原则，编写了这部《历代儒法斗争文选评注》。

一、选入这部《评注》的文章，按照我国历史发展的时代次序（先秦、两汉、三国……）编排，分册出版。

二、本书为第一册，选编了先秦时期有关儒法斗争的文章，主要是有代表性的法家著作以及古代史书中的法家代表人物传记等，以对当前批林批孔有一定借鉴作用为标准。

三、本书首篇选用了《庄子·盗跖》，是因为柳下跖站在奴隶阶级的革命立场，对以孔老二为代表的儒家学派的反动思想进行了极其鲜明、极其坚决的批判，从中反映出我国古代广大奴隶群众对奴隶主阶级及其代言人进行斗争的史实，有助于我们进一步理解“奴隶们创造历史”的伟大真理。

四、本书还选用了我国著名文学家和史学家司马迁的两篇文章：《商君列传》和《秦始皇本纪》，是因为这些文章比较真实而扼要地反映了当时历史上几次突出的儒法两家的斗争，保存了商鞅、秦始皇这些法家著名人物生动的斗争事迹的材料。

五、《评注》里的每篇文章分为人物介绍（或说明）、原文、注释、译文和我们对这篇文章的简评等几个部分；在每册书的前面，又有一篇简要论述该历史时期的儒法斗争史的文章，如本册即有《春秋战国和秦时期儒法斗争简述》一文。

六、我们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还很不够；研究儒法斗争的历史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对于我们来说也还是一个新的课题，加以编写时间仓促，书中错误和不妥之处，诚恳欢迎读者们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七四年八月

目 录

编辑说明	(1)
春秋战国和秦时期儒法斗争简述	(1)
庄子·盗跖	(62)
史记·商君列传	(90)
商君书·农战	(132)
荀子·天论	(153)
韩非子·五蠹	(186)
李斯：谏逐客书	(232)
史记·秦始皇本纪（节录）	(250)

本书封面底纹为秦始皇二十年诏版

春秋战国和秦时期儒法斗争简述

在毛主席、党中央的领导下，批林批孔运动已经取得了很大的成绩。这个伟大的运动，还要进一步普及、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这是我们全党、全军、全国人民的头等大事。我们同林彪一伙之间围绕着反孔还是尊孔的斗争，实质上是社会主义时期前进和倒退、革命和反革命之间的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要彻底批林，就必须彻底批孔；要彻底批孔，就必须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研究法家主要人物及其著作，研究历史上儒法两家两条路线的斗争，总结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为现实的阶级斗争、路线斗争服务。这样，我们才能彻底打败儒家思想，取得批林批孔斗争的更大胜利。

毛主席教导我们：“不但要懂得中国的今天，还要懂得中国的昨天和前天^①。”“这对于指导当前的伟大的运动，是有重要的帮助的^②。”我们今天来讲春秋战国和秦时期的儒法斗争，完全是为了当前革命斗争的需要。任何历史现象当然不可能是简单的重复，各有不同的历史条件和阶级内容，但阶级斗争有它共同的

规律性。今天是昨天和前天的发展。我们今天认识两千多年前新兴地主阶级和没落奴隶主阶级之间的革命与复辟的斗争，儒法两家在意识形态领域里的斗争，正确评价法家在历史上的进步作用，彻底批判儒家的反动思想，对于我们深入批判林彪尊儒反法，大搞“克己复礼”，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罪行及其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提高我们的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觉悟，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具有重要的意义。

奴隶造反、农民起义推动了儒法斗争

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奴隶们创造历史”。
“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这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原理。我们必须根据这个原理，去研究历史上的儒法斗争。只有这样，我们才可能从研究历史上的儒法两家两条路线的斗争中，正确地总结历史上的阶级斗争的经验，帮助我们更深刻地认识当前的批林批孔的伟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帮助我们提高路线斗争觉悟，把批林批孔斗争进行到底。

野心家、阴谋家、叛徒、卖国贼林彪及其死党，

为了实现他们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罪恶目的，大肆宣扬“英雄创造历史”的反动的唯心史观。为了掩盖他们的反动本质，他们更胡说什么“英雄和奴隶共同创造历史”，妄图用这个合二而一的谬论，来对抗“**奴隶们创造历史**”的伟大真理。什么样的人才是英雄，不同阶级的人有不同的标准。地主资产阶级的代理人林彪及其死党心目中的“英雄”，无非是反动统治阶级的圣人孔老二之流，然而在孔老二眼里，奴隶们只不过是“会说话的工具”而已，哪里有什么“共同创造”！所以，“英雄和奴隶共同创造历史”不过是“英雄创造历史”的变种，是换汤不换药的货色。我们研究历史上的儒法斗争，就可以用大量的客观史实来彻底驳倒林彪及其死党的谬论，更加充分证明“**奴隶们创造历史**”的客观真理。

历史上的儒法斗争，是从中国奴隶制逐渐崩溃的时候兴起的。从春秋战国到秦统一全中国（公元前770—476年为春秋，公元前475—221年为战国，公元前221—207年为秦代，共564年）是我国历史上从奴隶制过渡到封建制的社会大变革时期，是封建制逐步战胜奴隶制的时期。这个历史时期里的奴隶造反和农民起义，是儒法斗争的原动力。

奴隶制社会是历史上第一个有阶级的社会。什么

是奴隶制？斯大林说：“在奴隶制度下，生产关系基础是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和占有生产工作者，这生产工作者便是奴隶主所能当作牲畜来买卖屠杀的奴隶。”“富人和穷人，剥削者和被剥削者，享有完全权利的人和毫无权利的人，他们彼此间的残酷阶级斗争，——这就是奴隶制度底情景③。”和整个人类社会发展历史一样，中国历史也经历了奴隶制阶段。右倾机会主义头子陈独秀、林彪的同伙陈伯达否认中国历史上曾有奴隶社会，其反动目的是妄图否定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殷、周时代大量的实物和文献，完全证实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奴隶制的科学论述。中国从夏朝算起，到春秋时代，奴隶制经过了一千多年的漫长岁月，发展到了它的垂死阶段。在奴隶社会中，天子、诸侯，大大小小的奴隶主极其残酷地压迫剥削成千上万的奴隶，过着穷奢极欲的腐朽生活。奴隶们饥寒交迫，长年累月地担负着生产劳动和各种徭役，《诗经》的《豳风·七月》就具体地描述了奴隶们悲惨的生活。奴隶不但可以被买卖，而且价格比牲畜还低：五名奴隶才等于一匹马加一束丝④。奴隶们随时随地都可以被奴隶主任意施刑和屠杀。奴隶主死了，要活埋或杀掉几百个奴隶殉葬⑤。这样一个极其残酷的反动制度，就是孔老二“克己复礼”，顽固地拚命

维护的制度。

在这种极端反动残酷的制度下，创造历史的并不是那些“不稼不穡”，“湛乐饮酒”⑥的奴隶主，而是“千耦其耘”，“无衣无褐”⑦的广大奴隶。种植五谷，兴作百工，凡是衣、食、住、行所需的一切物质财富的创造，无一不靠奴隶的辛勤劳动。奴隶们艰苦地披荆斩棘，不断开垦荒地，提高农业技术，使整个黄河中下游和长江流域的部分地区，有了发达的古代农业。奴隶们在冶金手工业中，不但创造了辉煌灿烂的青铜器，而且还发明了铁的冶炼，对整个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至于说到文化财富，归根到底还是奴隶们的创造。毛主席说：“**中国历来只是地主有文化，农民没有文化。可是地主的文化是由农民造成的，因为造成地主文化的东西，不是别的，正是从农民身上掠取的血汗⑧。**”毛主席这一精辟的论断，对于奴隶社会也是完全适用的。奴隶们连最起码的人身自由都被奴隶主阶级剥夺了，哪里还会有学文化、受教育的权利。可是奴隶主的文化是由奴隶造成的，造成奴隶主文化的东西，正是奴隶们的血汗。诗、书、礼、乐这些奴隶主的文化，哪一样不是靠奴隶血汗造成的？不劳而获的奴隶主阶级如果没有奴隶养活它，哪里会有什么文化？可见反动的所谓

“英雄和奴隶共同创造历史”，不论就物质财富或文化财富的创造来说，都是违反客观史实的。

“卑贱者最聪明！高贵者最愚蠢”。在奴隶社会里，从阶级斗争、生产斗争中掌握了客观真理，推动了历史前进的，并不是什么文、武、周公、孔老二这些反动阶级的“圣人”，而是被剥夺了学文化、受教育的权利的奴隶。在极端残酷的剥削压迫下，奴隶们产生了革命的造反思想。早在夏朝末年，奴隶们大造夏桀的反，高呼“时日曷丧，予及汝偕亡^⑨！”表示了奴隶们与暴君拚命到底的决心。到了东周，奴隶们创作的民歌中，愤怒地控诉奴隶主：你不种田，为什么夺取了几百仓粮食？你不打猎，为什么你家里挂着皮衣^⑩？宣传谁养活谁的真理，唤起奴隶们造反。他们把凶恶贪婪的奴隶主叫做大老鼠，要“誓将去汝，适彼乐土”^⑪，要坚决挣脱奴隶的锁链，奔向那自由的乐园！

革命的思想指导了革命的行动。广大的奴隶对一小撮大小奴隶主的阶级斗争，推动了历史的前进，促进了适应新的生产力发展的新的生产关系——封建生产关系的出现和社会经济的发展。

春秋时代的阶级斗争十分尖锐，各诸侯国内都先后爆发了奴隶的起义，或奴隶的大量逃亡。见于《左

传》等书记载的，如公元前 522 年，郑国萑苻之泽的奴隶起义；公元前 506 年，楚国云梦之泽的奴隶起义；公元前 478 年，卫国的工匠暴动，以及邲、陈等国的庶人起义等，都严重地打击了奴隶主的统治，促使奴隶制日趋崩溃。

铁的出现和逐渐普遍使用，是春秋时代生产力发展的重要标志。春秋初年，管仲就向齐桓公建议，用铁来制造农具^⑫。公元前 513 年，晋国赵鞅、荀寅用铁来铸刑鼎^⑬，重达四百八十斤，可见铁已大量生产和使用。铁农具加上用牛耕作，大大推进了农业生产，大量的荒地开垦出来。这就逐渐引起了井田制的破坏。

井田制是中国奴隶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奴隶主占有、计算土地和剥削奴隶的制度。奴隶主总头子天子除直接控制大量土地外，又把土地划分成井字形的方块田，分封和赏赐给诸侯，各级奴隶主再一层一层地分下去，强迫奴隶耕种。井田中有纵横交错的阡陌。若干井田的周围又挖成壕沟，挖出的泥土堆起来就是封疆。一块块的井田，就是广大奴隶的劳动集中营。奴隶们在春种时便被集体地赶到田里去，在田官的监视和鞭策下进行沉重的劳动，一年四季不得休息。^⑭土地和奴隶都属于天子所有，天子把土地和奴隶分给

诸侯，诸侯又分给他的儿子和臣下，并按照直系血统代代世袭分封，这就形成了金字塔式的奴隶主阶级。从最下级奴隶主起，把他们残酷掠夺奴隶的劳动成果，逐级向上纳贡。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一些奴隶主更利用奴隶去开垦井田（公田）以外的荒地，作为私田。这些拥有私田的中下层奴隶主贵族，便逐渐转化为新兴地主阶级的一部分。

井田制的存在，是以奴隶劳动为前提的，由于剥削和压迫非常残酷，奴隶们对劳动完全是消极和对抗的态度，并且大批地逃亡、造反，奴隶主从公田上能取得的剥削收入便越来越少。奴隶的阶级斗争，使新兴地主阶级认识到，必须废除奴隶主的井田制的剥削形式，才可能发展自己的利益。他们把自己占有的土地，分成小块给一家一户的奴隶耕种，收取大部分的农产品作为地租，并在政治上承认了耕种者一定程度的人身自由。这种耕种者便是隶农，也就是农民阶级的前身；他们所得到的的一定程度的自由，并非出于剥削者的恩赐，而是千百万奴隶长期流血斗争的结果。

新的封建生产关系，适应了生产力的发展，与奴隶制比较起来，是进步的、革命的。列宁指出：“由于剥削形式的改变，奴隶占有制国家变成了农奴制国家。这件事有很大的意义。……阶级社会的实质仍然

存在：社会是靠阶级剥削来维持的。只有地主才能有充分的权利，农民是没有权利的。其实，农民的地位与奴隶占有制国家内奴隶的地位没有多大区别。但是通向农民解放的道路毕竟是比较广阔了，因为农奴制农民已不算是地主的直接私有物了。农奴制农民可以用一部分时间在自己那块土地上工作，可以说，他在某种程度上是由自己支配自己了^⑮。”

这种新的生产关系的出现和发展，逐渐夺取了奴隶主阶级赖以生存的条件——土地和奴隶，破坏了奴隶制社会的一整套上层建筑，把奴隶主阶级逼向绝路；反动腐朽的奴隶主阶级绝不甘心死亡，坚决反对这种生产关系的变革。奴隶和刚由奴隶转化的农民，尽管还是被剥削，但与奴隶制比较起来，已可得到某种程度的自由，所以他们对这种新的生产关系暂时还是可以接受的。新兴地主阶级在这新的生产关系中是最有利的阶级，而这种新的生产关系要发展，就必须打垮代表旧的生产关系的奴隶主阶级，因此，新兴地主阶级就作为新的生产关系的代表者而向奴隶主阶级斗争，进行摧毁奴隶制的变法。占总人口很少数的新兴地主阶级，虽然代表着新的生产关系，但要打垮奴隶主阶级，摧毁已经腐朽但还很庞大的整个奴隶制度，必须有占总人口大多数的奴隶在客观上的支持；

没有奴隶的造反、逃亡，没有奴隶的阶级斗争，没有奴隶斗争对奴隶制的大大削弱，新兴地主阶级就不可能成长，更不可能取得斗争的胜利。

春秋战国时期阶级斗争的实际情况是，首先由于奴隶的造反，破坏了奴隶制的经济基础，促进了新的封建生产关系的产生；这种新的生产关系出现后，奴隶对奴隶主阶级仍然继续进行着激烈的斗争，这就在客观上支持了新兴地主阶级对奴隶主阶级的斗争。

由于这场斗争是以一个社会制度取代另一个社会制度，因而斗争是长期的、复杂的、激烈的。整个社会急剧变化，春秋战国的五百多年间，就是一个大动荡、大分化、大改组的时期。阶级斗争表现在上层建筑领域内，就形成了“百家争鸣”。**“在阶级存在的条件之下，有多少阶级就有多少主义，甚至一个阶级的各集团中还各有各的主义^①。”**诸子百家代表各自不同的阶级、阶层和集团，讲学、游说、参政、著书，宣传自己的主义，都想用自己的世界观来改造客观世界，相互之间展开了长期的、激烈的斗争。这时期，著名的学派有儒家、法家、墨家、道家、名家、纵横家、阴阳家、农家等。有的家之中又分成几派，如墨家后来分为三派，儒家分为八派等。这中间，旗

帜最鲜明，对立最尖锐，影响最大最深的，就是法家与儒家。当时的其他各家都在不同程度上或者倾向儒家，或者倾向法家。

儒家在春秋战国时期，是代表没落奴隶主阶级利益，顽固地维护和复辟奴隶制的反动学派。儒，原本是指奴隶主阶级豢养的知识分子，他们学了一些周朝奴隶主阶级的文化知识，即诗、书、礼、乐之类，当奴隶主办红白喜事的时候，就去做赞礼司仪的事情。孔老二就是这种人，所以后来就把以他为祖师爷的这个反动学派称为儒家。法家是代表新兴地主阶级利益，坚持摧毁奴隶制，建立和发展封建制的进步学派。法家在政治上主张“信赏必罚”，“以法治国”，因此得名。

儒法斗争是两个阶级、两条政治思想路线的斗争。既然奴隶主阶级和地主阶级同是剥削阶级，为什么法家能够经过长期的斗争而战胜儒家呢？马克思和恩格斯指示我们：“事情是这样的，每一个企图代替旧统治阶级的地位的新阶级，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就不得不把自己的利益说成是社会全体成员的共同利益，抽象地讲，就是赋予自己的思想以普遍性的形式，把它们描绘成唯一合理的、有普遍意义的思想。进行革命的阶级，仅就它对抗另一个阶级这一点来说，从一

开始就不是作为一个阶级，而是作为全社会的代表出现的；它俨然以社会全体群众的姿态反对唯一的统治阶级。它之所以能这样做，是因为它的利益在开始时的确同其余一切非统治阶级的共同利益还有更多的联系，在当时存在的那些关系的压力下还来不及发展为特殊阶级的特殊利益。因此，这一阶级的胜利对于其他未能争得统治的阶级中的许多个人说来也是有利的，但这只是就这种胜利使这些个人有可能上升到统治阶级行列这一点讲的^①。”根据马克思、恩格斯这个指示的精神，我们对儒法斗争，必须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内加以考察。在春秋战国时期，法家之所以能够战胜儒家，在于它所代表的阶级当时是“新阶级”、“革命的阶级”，而儒家所代表的是旧阶级、反动的阶级。在对抗奴隶主阶级的时候，新兴地主阶级的代表法家是以全体社会成员的姿态出现的，是作为全社会的代表出现的。它之所以不得不这样，就是因为它如果脱离了全体社会成员，就不可能达到自己的目的，争得自己的统治地位。新兴地主阶级及其在政治思想上的代言人法家，之所以能够赋予自己的思想以普遍性的形式，其原因就在于它同其余一切非统治阶级的共同利益有更多的联系，因而有可能得到劳动人民在客观上的支持。这就是法家能够战胜儒家的根本原

因。从这个意义来说，推动了儒法斗争，并使法家在斗争中战胜儒家的真正力量仍然是奴隶和刚从奴隶转化的农民。所以，儒法斗争的史实，归根到底，丝毫也不能证明“英雄创造历史”，只能证明“**奴隶们创造历史**”是唯一的客观真理。

至于历史上法家代表人物所起的卓越作用，我们也是承认的、肯定的。但这绝不是某个法家向国王提出变法主张，国王下令执行，就算是解决了问题，创造了历史。事情哪里是这样简单，这样荒谬呢！我们应当认识到，一切在历史上起了卓越作用的人物，比如商鞅、秦始皇这样的法家代表，都是不以人们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历史把他们创造出来的，而不是他们这些英雄随心所欲地创造了历史。马克思说：“**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①。**”还应认识到，这些起卓越作用的人物，并不是因为他们有什么独特的天才，仅仅是由于他们能够凭借已经具备的客观条件，顺应历史发展的趋向，在千百万人民群众改造社会的力量的推动下，才表现了他们的卓越作用。如果没有奴隶们的斗争，某个英雄，某个法家代表人物的作用就等于零；历史根本就不可能是所谓英雄和奴隶们的共同创造。所以，我们是在确认“**奴隶们**

创造历史”的前提下，肯定历史上法家人物的卓越作用的。

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下，随着儒法斗争史研究的不断普及和深入，“奴隶们创造历史”这个普遍真理必将得到更光辉的阐明，儒法斗争与历史上奴隶造反、农民起义的关系必将得到更科学的论述，林彪与孔孟之道必将得到更深刻、更彻底的批判。

春秋末期的儒法斗争

从公元前 594 年，即从鲁宣公十五年“初税亩”算起，到公元前 481 年，《春秋》终结，这一百一十几年来，是奴隶起义风起云涌，新兴地主阶级不断成长，封建制开始兴起，没落奴隶主阶级由强变弱，奴隶制已面临崩溃的时期。这时，奴隶主阶级的总头子周天子已变成了徒具虚名的傀儡，再也无力号令诸侯。各诸侯国国君的实权也大大削弱，逐渐落到了新兴地主阶级的代表人物手中。

由于经济基础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上层建筑相应地出现了具有封建性的变革，有力地破坏了奴隶制社会的旧制度、旧秩序、旧思想、旧文化，严重地打

击了奴隶主阶级的既得利益。齐、鲁、晋、郑等国，特别是鲁国最早发生变革。公元前 594 年鲁国“初税亩”，便是鲁宣公在封建生产关系日益发展，奴隶制经济受到严重威胁的情况下，不得不承认私田的合法性。私田征税的结果，加剧了奴隶主阶级的“公室”和新兴地主阶级的“私家”的矛盾。到了公元前 562 年，鲁国的三家——新兴地主阶级的代表季孙氏、叔孙氏和孟孙氏，对奴隶主阶级实行反击，瓜分公室的土地，三家各取一分，这就是历史上所谓的“三分公室”。再到公元前 537 年，三家再次瓜分公室，将土地分为四分，变革较彻底的季孙氏独得二分。这样一来，周天子分封给鲁国君的土地已基本上变成三家的私产，财产和权力进行了再分配。鲁国的政权事实上大部分已为新兴地主阶级取得。在这种情况下，从奴隶主阶级内部分化出来的一些人，他们看见了奴隶造反的惊涛骇浪，对传统的天命思想已表示怀疑和否定，认识到整个社会正起着“高岸为谷，深谷为陵”^①的变革，并对这种变革表示肯定和欢迎。法家的先驱者便属这种人。晋国的史墨，对鲁昭公被新兴地主阶级季孙氏赶出鲁国，在晋国流亡而死这件事情，他的看法就与孔老二完全相反，他说：鲁君世代堕落，季氏世代勤恳，人民早就忘掉鲁君了，谁还去怜悯他？社稷本

来是没有常主的，君臣的位置也不是固定的，从古以来就是这样^{②0}。郑国大夫邓析，“不法先王，不是（不赞成）礼义”^{②1}，专与奴隶主阶级执政者唱反调，并且还自作“竹刑”，帮助老百姓打官司，终于被执政者驷颺所杀害^{②2}。在鲁国，就有大夫少正卯公开讲学，与孔老二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这些具有新思想的人士，最根本的一点就是主张社会变革。

另一方面，日趋没落的奴隶主阶级则坚决反对变革，拚命要恢复他们失去的天堂，于是它的代表人物孔老二就跳了出来。

孔老二名丘（公元前 551——479 年），字仲尼，出身于没落奴隶主家庭。孔老二年轻时，给奴隶主当狗腿子，记账、管仓库、管牛羊，巴结主子，奴性十足^{②3}。后来做了官，不断向上爬，五十二岁时为鲁国司寇（相当于后来的司法部长），五十六岁代理宰相，得意忘形^{②4}，由于顽固反动，尽干坏事，只三个月便被迫下台。接着便周游列国，到处走内线，开后门，兜售他的复辟奴隶制的一套破烂，结果是老鼠过街，人人喊打，混了十几年，只好仍回鲁国，办私塾，编黑书，为奴隶主阶级拚命到死。孔老二的一生，就是大搞“克己复礼”，顽固维护腐朽的奴隶制，坚决反对新兴的封建制的反动的一生。

孔老二为了反对新兴封建制，维护奴隶制而宣传一套反动思想，建立一个反动的儒家学派。他的思想核心，就是传统的奴隶主阶级意识形态——“仁”。仁的主要内容，就是“克己复礼”，就是恢复周朝奴隶制的“礼治”——分封制、世袭制、等级制和镇压奴隶的刑法。“礼治”的实质就是奴隶主阶级专政。在当时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中，孔老二的罪恶活动，就是他这套极端反动的儒家思想的具体说明。

鼓吹“仁者爱人”的孔老二，在奴隶面前，他完全是个反革命两面派，杀人不眨眼的豺狼。他对奴隶造反，怕得要死，恨得要命。公元前522年，郑国萑苻之泽爆发了奴隶起义，严重地打击了奴隶主阶级，郑国的反动执政者慌了手脚，疯狂地进行武装镇压，大肆屠杀了起义的奴隶们。孔老二于是狂叫：“好得很呀！专政不力奴隶们就无所畏惧了，奴隶们无所畏惧就要用凶猛的手段来制服^⑤。”然而，事情恰与孔老二反动愿望相反，奴隶主疯狂镇压的结果，激起了奴隶们更大规模的造反，表现了更加勇敢的革命精神。

与孔老二同时的柳下跖，是一位奴隶起义的杰出领袖。他领导了一支九千多人的奴隶队伍，以泰山为根据地，“横行天下，侵暴诸侯”，所到之处，奴隶

主望风逃窜，狼狈不堪，对当时整个中国的革命影响非常巨大。他们起义有明确的政治思想：打垮“不耕而食，不织而衣”的奴隶主阶级，建立“耕而食，织而衣，无有相害之心”的没有剥削和压迫的理想社会。在奴隶主阶级对这位威震四海，气壮山河的英雄，毫无办法，用反革命暴力镇压不了的时候，孔老二便装出伪善的面孔，去会见柳下跖，企图欺骗跖放弃武装斗争，投降奴隶主阶级，转为压迫奴隶的帮凶。柳下跖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当面对孔老二进行了严厉的批判斗争。他坚决批判了孔老二法先王的一套“克己复礼”的反动政治纲领，指出从商汤王、周武王以来的奴隶主阶级的总头子都是“乱人之徒”，揭露了他们“以强陵弱，以众暴寡”的阶级压迫的罪恶。跖还痛斥了孔老二“妄作孝弟”，列举了“尧不慈，舜不孝”的事实，揭穿了孔老二反动说教的“诈巧虚伪”，是为了达到“封侯富贵”的反动目的。同时，跖怀着极大的阶级义愤，无情地揭露了孔老二这个反革命两面派，指出他是当面说得好听，背后又在捣鬼的“巧伪人”，戳穿了他狡猾的伪装，列举了孔老二不断失败的反革命活动和毒害学生的罪恶事实，判定孔老二是罪大恶极的“盗丘”。跖的这番威风凛凛、义正词严的批判，把孔老二批得晕头转向，“色

若死灰”，狼狈而逃。柳下跖对孔老二鲜明强烈的批判，对后世劳动人民的反孔斗争有很大的影响。

孔老二坚决与奴隶们为敌的同时，又拚命反对新兴地主阶级。当时鲁国的政权实际上已被新兴地主阶级的三家所掌握，孔老二做鲁国司寇时，妄图为奴隶主阶级把权夺回来，于是搞“堕三都”的阴谋诡计，把三家的三个军事据点毁掉，结果并没有达到他的反动目的。公元前481年，齐国新兴地主阶级的代表，很得民心的田成子（陈恒）杀了腐朽昏暴的齐简公^⑥。这本是件好事，但孔老二却认为是大逆不道，连忙洗澡换衣，去朝见鲁哀公，请求出兵讨伐。这是孔老二反对新兴地主阶级夺取政权。季孙氏实行改革，按田亩征收租税，破坏了“周公之典”。孔老二的学生冉求参与了这项改革，孔老二气得发昏，煽动所有的学生攻击冉求，破口大骂道：“非吾徒也，小子鸣鼓而攻之，可也^⑦！”这是孔老二反对新兴封建经济制度。对于新兴的封建法律，孔老二也是坚决反对的。“经济关系反映为法原则”^⑧。春秋时代新的封建经济关系的发展，阶级状况发生变化，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和要求，势必要以法律形式肯定下来。照周朝奴隶制的“礼治”，奴隶主的意志就是法律，可以随意对奴隶加以刑罚和屠杀，根本不必要成文法。由于奴隶的

强烈反抗和新兴地主阶级的斗争，一些国家有进步倾向的执政者，才制定和公布一些法律条文，限制奴隶主阶级的特权，保护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公元前513年，晋国铸刑鼎，公布了新兴地主阶级代表范宣子制定的法律，孔老二恶狠狠地咒骂：“晋国要灭亡了！”“奴隶们从鼎上懂得了犯法的轻重，哪里还再敬畏贵族？贵族还有什么家业可守？法律破坏了贵贱等级秩序，还成什么国家^{②9}！”孔老二这样反对刑法，又那样鼓吹“仁者爱人”，他果真是大慈大悲的头等善人么？哪里是！他这个反动凶残的奴隶主阶级的代表，他的反动意志便是杀人的法律。公元前500年，孔老二随同鲁定公到夹谷与齐国会议，休会时，齐国乐工优施在定公幕下表演民间歌舞，孔老二看不顺眼，因他一贯宣扬奴隶主阶级的反动音乐，仇视民间艺术，于是利用职权，叫把优施杀了，这个来自民间的歌舞专家，马上成为刀下之鬼^{③0}。

孔老二这样仇视新兴地主阶级，大搞反革命复辟活动，新兴地主阶级在思想上政治上的代表——法家也就同他进行了尖锐的斗争。少正卯公开讲学，宣传进步思想，使得“孔氏之门，三盈三虚”，除颜渊一人外，孔老二所有的学生都被少正卯吸引过去了。顽固坚持“克己复礼”的孔老二恨入骨髓，到了代理宰

相时，立即凶相毕露，将少正卯杀死在两观之下。并整出材料，公布了少正卯五条所谓罪状：“心达而险”（通达历史的发展变化，敢于造反）；“行辟而坚”（不依奴隶制的正道行事，坚决走革新的道路）；“言伪而辩”（把革新的道理讲得头头是道）；“记丑而博”（著作中大量地揭发了奴隶制的黑暗现实）；“顺非而泽”（把人民群众反奴隶制的非议加工提高）。从这五条所谓的罪状中，我们看到少正卯是在思想上、政治上坚持革新路线，使奴隶主阶级很害怕的法家。孔老二与少正卯的斗争，是当时对立的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

孔老二与少正卯的斗争，揭开了儒法斗争的序幕，一开始就显示出了“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在路线问题上没有调和的余地^③。”孔老二杀少正卯，充分表现了奴隶主阶级的反动凶残，腐朽虚弱；充分暴露了孔老二的什么“仁者爱人”呀，“君子中庸”呀，统统是虚伪的、骗人的鬼话。少正卯被杀，说明了反动腐朽的势力对新生力量，总是要进行摧残压迫。有史以来的任何一次革命，都有牺牲；没有牺牲的革命胜利，从来没有。

在这一历史阶段中，由于奴隶造反严重地打击了奴隶主阶级，使得新兴地主阶级在经济上、政治上取

得了显著的优势，在思想领域内也开始向没落奴隶主阶级进行斗争。孔老二大搞“克己复礼”，正是没落奴隶主阶级的猖狂反扑，他虽然杀了法家少正卯，但他的复辟活动却在奴隶造反的革命浪潮的冲击下和新兴地主阶级的斗争中，以可耻的失败而告终。

战国前期的儒法斗争

从公元前480年起，到公元前350年商鞅第二次变法，这一百三十年间，阶级斗争十分激烈，阶级力量的对比发生了急剧的变化，新兴地主阶级利用奴隶反抗奴隶主阶级的斗争，同奴隶主旧贵族进行反复的较量，在各国先后打败了奴隶主贵族而取得了政权。公元前403年，韩、赵、魏三家分晋，在中国历史上正式建立起了封建制的国家。公元前380年，田氏在齐国取代了奴隶主旧贵族姜氏的统治。在楚、秦、燕三国，地主阶级也逐渐取得了优势，逐渐成为左右政权的力量。没落的奴隶主阶级则拚命反抗，妄想夺回他们已经失去的“天堂”。为了打击奴隶主贵族势力，巩固和加强封建政权，发展封建经济，各国先后实行了封建的社会改革，即所谓“变法”。七国中，首先变法的是魏国；变法最彻底、最全面的是秦国。在各

国建议和执行变法的，都是法家学派的代表人物。反对变法的主要是儒家。变法和反变法，复古和复古是这时期儒法斗争的中心。法家的代表人物有李悝、吴起、商鞅；儒家的代表人物则是孟轲。

李悝（约公元前455——395年）是这时期最初的法家代表人物之一，在魏文侯当国时任过宰相，推行变法，在政治上、经济上进行了重大的改革：一是取消奴隶主贵族世袭禄位的特权，推行“食有劳而禄有功”的政策，“把俸禄授与对封建国家有功的人，任用有能力的人治理国家。有功必赏，有过必罚^②。”这是为巩固和发展封建政权，用地主阶级的任人唯贤的路线代替奴隶主阶级任人唯亲的路线。二是“尽地力之教”^③，破坏井田，奖励解放了的奴隶努力生产，发展农业，增加国家财政收入。三是制定《法经》，镇压反动的奴隶主贵族，巩固新兴地主阶级专政。李悝的这部《法经》是中国地主阶级的第一部完整的法典，原书已亡，但秦汉的法律都是以此为基础的。由于李悝的变法路线，使魏国同时有好些法家，也做出了显著的成绩。法家、无神论者西门豹治邺，惩办地方豪强，禁绝了为害人民的“河伯娶妇”迷信歪风，兴修水利，发展了农业生产^④。在法家的变法路线下，魏文侯时期的魏国成为先进强盛的国家。

与李悝同时的吴起（？——公元前381年），卫国人，也是个著名的法家，又是著名的军事家。先在鲁国做官，然后到魏国为西河守，“甚有声名”。到魏武侯时，吴起遭到旧势力的排挤而去楚国。楚悼王任他为令尹（宰相），推行法家路线，“明法审令”，打击奴隶主贵族势力，废除世袭制度，强迫一些奴隶主贵族到边远地区开荒，精简政府机构，加强军事训练，在很短的时间内，兼并了陈、蔡，打败了韩、赵、魏、秦，使楚国由弱变强。楚悼王一死，奴隶主贵族立即反攻倒算，发动反革命暴乱，用乱箭射死了吴起^⑤。由于吴起的惨死，楚国的变法也就夭折，国势日趋衰亡。

继李悝、吴起之后，变法更彻底、全面，影响更深远的法家就是商鞅。

商鞅（约公元前390——338年），本名公孙鞅，卫国人，后来在秦国因变法有功被封为商君，故称商鞅。秦国原很落后，到了秦献公时才有了一些封建性的改革。献公的儿子孝公即位后，便下令求贤。于是商鞅带了李悝的《法经》到秦国去。孝公任命商鞅为左庶长，实行变法，立即就遭到奴隶主贵族的代表甘龙、杜挚等人的激烈反对。甘龙之流搬出儒家的谬论，叫嚷“法古无过，循礼无邪”。商鞅根据法家的

进步历史观，阐明了“治世不一道，便国不法古”的正确理论，驳倒了甘龙、杜挚的谬论，取得这场思想上理论上的两条路线斗争的胜利。在秦孝公的支持下，商鞅大刀阔斧地开始变法。变法十年，得到了人民的拥护，收到显著的成效，于是商鞅抓紧时机，进行了第二次变法。两次变法的主要内容：

（1）“开阡陌封疆”，铲除井田之间的道路和分界，彻底废除井田制，承认土地私有，可以自由买卖，奖励垦荒，保护和发展封建经济。

（2）奖励耕战，废除奴隶主贵族的世卿世禄制度，实行根据军功规定政治等级和土地占有的政策。商鞅明文规定，凡没有军功的旧宗室贵族，不许再列入宗室名册；立有军功的平民，也可以“受上爵”；凡是努力耕田织布，给国家缴纳粮食布帛多的人，可以免除徭役；弃农经商不努力生产的，自由民也要降为奴婢。

（3）坚决实行法治，反对礼治。商鞅指出，儒家讲仁慈，是罪恶的总根子^③。他把李悝的《法经》运用到秦国，打破奴隶主阶级“礼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④的坏传统，大官贵族犯法，也和庶人一样地判罪，决不容许“人情大于王法”。

（4）反对奴隶制的分封制，普遍推行县制。县

令由国王直接任免和领导，在县境内实行户籍制度，打击奴隶主贵族的反抗，维护新兴地主阶级的统治，有效地加强了中央集权。

（5）统一度量衡制度。消灭奴隶主贵族在经济上的割据性，促进统一的封建经济的发展。

（6）摧毁奴隶主阶级的旧文化，焚烧诗书，革除秦国落后的风俗习惯^{③⑧}。

商鞅雷厉风行地推行他的变法路线，奴隶主旧贵族就疯狂地破坏和反对。整个变法的过程，始终贯穿着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十分尖锐、激烈的斗争。变法开始，奴隶主旧贵族便煽动成千的群众在国都闹事，妄图阻挠法令的实行。不久，他们又唆使太子犯法，蓄意捣乱。商鞅明确指出：“法之不行，自于贵戚^{③⑨}。”他坚定不移地采取权威的暴力手段，大张旗鼓地镇压反革命。割掉了太子师傅公子虔的鼻子，在公孙贾脸上刺字，杀了犯法的奴隶主贵族祝懣，还将七百多个反革命分子同时处斩在渭河边上^{④⑩}。这些保证变法的专政措施，充分表现了商鞅这个新兴地主阶级政治家勇敢的革命精神！

商鞅执行变法路线，在秦国取得了巨大的成绩：全国城乡政治清明，社会秩序良好，农业生产大大发展，军事力量大大增强，连续取得了对外战争的胜

利，使秦国从一个落后的奴隶制弱国，一跃而为封建制强国。奠定了后来秦始皇统一六国的基础，在中国历史发展过程中起了很大的进步作用。

然而，变法越是胜利，奴隶主旧贵族也就越加仇恨商鞅。“他们会‘装死躺下’，等待时机，‘反攻过去’^④。”被割了鼻子的公子虔长期躲在阴暗的角落里，纠集一小撮死党，策划复辟活动。反动儒生赵良跑去讹诈商鞅，搬出儒家的反动教条“恃德者昌，恃力者亡”，要商鞅弃权退位，但商鞅毫不动摇。五个月后，秦孝公死了，公子虔等奴隶主旧贵族便立即反攻倒算，诬告商鞅谋反。公元前338年，反动派用五马崩尸的酷刑杀害了商鞅，并将他全家杀光。这位杰出的法家就这样地以身殉职，结束了他战斗的一生。

从少正卯、吴起，特别是商鞅的惨遭奴隶主反动派杀害的事实，雄辩地证明了儒法斗争从来不是什么单纯的学术论争，而是十分激烈的、你死我活的血淋淋的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这场斗争从来就没有什么“合二而一”，没有什么“中庸之道”。反动的儒家在斗争中完全甩掉了他们“忠恕”、“仁爱”的遮羞布，露出了狰狞凶恶的吃人本相。鲁迅先生指出：“反改革者对于改革者的毒害，向来就并未放松过，手段的厉害也已经无以复加了^⑤。”

商鞅是完成了他的历史任务，树立了不朽的功勋的。而这就为一切反动派切齿痛恨。直到现代，苏修社会帝国主义攻击商鞅的“法治”“包含着一系列反动的概念”^④。野心家、阴谋家、叛徒、卖国贼林彪，咒骂法家是“罚家”，把赵良用来威胁商鞅的“恃德者昌，恃力者亡”写成条幅挂起来，恶毒地攻击社会主义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妄图实现他复辟资本主义的罪恶阴谋。这些反动的攻击、咒骂，只不过证明了苏修、林贼与孔孟都是一丘之貉。正是：“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

在这个时期站在法家的对立面的儒家代表人物是孟轲。

孟轲（约公元前390——305年），邹国人，出身没落的奴隶主贵族，是孔老二的第四代徒孙，被后来的反动统治阶级封为仅次于孔老二的第二号圣人——亚圣。孟轲在奴隶制业已基本崩溃，封建制已占统治地位的情况下，全面发挥了孔老二的反动思想，带领一帮人，到各国游说诸侯，大搞尊儒反法的复辟活动，妄图阻挡历史车轮的前进。

为了反对法家的变法路线，孟轲到处鼓吹他的一套“仁政”主张。不管他怎样能言善辩，强词夺理，所谓“仁政”，不外乎就是孔老二“克己复礼”的发

挥，最本质的内容就是复辟奴隶制。~~孟轲对商鞅这样~~的法家恨入骨髓，破口大骂他们是“~~虐~~暴君污吏”^{④④}。商鞅彻底废除了井田制，孟轲则叫唤行“仁政”首先要从恢复井田制开始^{④⑤}；恢复了井田制，大小奴隶主的“世卿世禄”，就可以代代世袭了。商鞅对奴隶主旧贵族实行专政，孟轲就诬蔑为“不仁”。商鞅认为奴隶主贵族破坏法令必须惩治，孟轲则说：“为政不难，不得罪于巨室^{④⑥}。”法家奖励耕战，努力富国强兵，孟轲不但认为防御废弛，军力单薄，土地荒芜，物资缺乏并不是国家的灾害^{④⑦}，而且还恶狠狠地骂道：善于指挥战争的要拉来杀，实行垦荒的要办罪^{④⑧}。商鞅等法家坚持进步的历史观，“治世不一道，便国不法古”^{④⑨}。孟轲却是专讲复古倒退，胡说什么“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今之诸侯，五霸之罪人也；今之大夫，今之诸侯之罪人也^{⑤⑩}。”狂叫“遵先王之法而过者，未之有也^{⑤⑪}。”从这个简单的对比中，代表妄图复辟的没落奴隶主阶级的孟轲的反动本质，也就很清楚，很明白了。

总的说来，这一历史时期的儒法斗争是非常尖锐、激烈的。法家在现实的阶级斗争中，在建立和发展封建制国家过程中，推行法治路线，打败了儒家，取得了光辉的成就。虽然有的法家代表人物牺牲了，

但他们的思想学说，他们建树的业绩，并没有被消灭，而且随着历史的前进更加光大了。逆历史潮流而动的儒家孟轲，在现实中处处倒霉碰壁的命运，也和他的祖师爷孔老二一样，那些滔滔不绝的“仁政”谬论，只不过是没落奴隶主阶级对新制度的诅咒和对恢复已失去的“天堂”的幻想罢了。

战国后期的儒法斗争

从商鞅第二次变法到秦始皇统一六国（公元前350——221年），这130年间，在新兴的封建制已经确立，各国都不同程度地实行了变法的基础上，社会生产力不断发展，封建经济初步繁荣，各国之间经济、文化的交流日益频繁，广大的人民群众要求结束战争割据的局面，建立统一的国家。由这种社会生产力发展和阶级斗争形势所决定，完成全国统一，建立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的历史任务已落到了新兴地主阶级肩上。法家荀子、韩非的思想就是适应这一时代需要的产物。

这一时期的儒法斗争的总形势是，法家在政治上、思想上有了更高的发展，儒家则更为衰落，溃不成军。突出地表现为荀子、韩非这样杰出的法家，对孔孟儒学进行了尖锐而激烈的批判，同时总结了前期

法家变法的理论和实践的经验，形成了法家完整的思想体系，为新兴地主阶级统一全国，建立中央集权的国家，作了理论上的准备。

荀子（约公元前313——238年），名况，又称为荀卿、孙卿，战国末期赵国人，新兴地主阶级的唯物主义思想家，杰出的法家代表。他的著作有《荀子》三十二篇。

在春秋战国时期儒法斗争的主要问题，荀子的思想与孔、孟是对立的，根本的原因就是各自阶级立场的对立。荀子对当时的新社会、新制度，热情地赞扬歌颂。他曾到秦国参观，会见了秦国宰相法家范雎，发表了他对秦国的看法：民间风俗淳朴，官吏尽职奉公，朝廷处理国政效率很高，“治之至也”^②。并且指出秦国的成就并非偶然，而是从商鞅以来四世变法的结果。这与孟轲之流的仇恨新制度，留恋旧制度，是多么鲜明的对照！

荀子对儒家思想的批判，首先突出地表现在天道观上面。这不仅是一个对自然的认识问题，而且是个与现实的阶级斗争紧密联系的对社会政治的认识问题。孔、孟对天的认识，完全是殷、周奴隶主阶级传统的一套东西，即把天看作是上帝，是有意志的神，“天命”就是上帝的意志，奴隶主阶级头子——天子

就是上帝在人间的代理人。孔老二教训人们要“畏天命”^{⑤③}，还说，得罪了天，那是没法祈祷的啊^{⑤④}！孟轲继承了孔老二的衣钵，宣扬奴隶主阶级的最高统治者的权力是“天”所赋予的，而天是人奈何不得，违反不了的（“莫之为而为者，天也；莫之致而至者，命也”^{⑤⑤}）。孔、孟的这种形而上学的、唯心主义的谬论，目的就是麻痹人民的反抗意识，听天由命，不要犯上作乱，规规矩矩地服从奴隶主阶级的统治。这完全是为奴隶主阶级服务的反动神学。由于广大奴隶长期的起义和斗争，奴隶制不断瓦解崩溃，天子丧失了统治权威，天命也不准了。这样，批判代表奴隶主阶级的儒家的天道观，也就提上了历史的日程。马克思说：“彼岸世界的真理消逝以后，历史的任务就是确立此岸世界的真理。人的自我异化的神圣形象被揭穿以后，揭露非神圣形象中的自我异化，就成了为历史服务的哲学的迫切任务”^{⑤⑥}。荀子正是在当时的理论战线上，服务于推动历史前进的政治斗争，担负了揭露和批判儒家反动的天道观的任务。

荀子在他的《天论》中，明确指出天是没有意志的物质的自然，人的祸福，社会的治乱，都是由人自己造成的，与自然界的天毫无关系，否定了孔老二之流“死生有命，富贵在天”一类天命论的谬论。他

对自然界的怪异现象也作了唯物主义的解释，并指出了自然界有它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揭露了儒家借鬼神、妖孽等迷信来麻痹和恐吓人民，为奴隶主的残酷统治辩护的反动伎俩。尤其值得赞扬的是，荀子针对孔孟的畏天、顺天，极力否定和贬低人的作用的反动思想，提出人定胜天的光辉思想，对人的主观能动性和创造力作了充分的肯定。他说：与其把天看得很伟大而敬仰它，不如看作物质的东西来控制它；与其对天顺从而又歌颂它，不如掌握自然规律而利用它；指望天时好而靠天吃饭，不如因时制宜，使天时为生产服务，……因此，不考虑人的力量而指望天，是不符合客观事物的发展情况的^⑤。这充分表现了新兴地主阶级上升时期的革命精神。

荀子站在唯物主义立场上，批判了孔老二的“生而知之”、“唯上智与下愚不移”这类唯心主义的先验论，提出了他的唯物主义的反映论。在《劝学》等篇中，荀子列举了许多具体事例，说明人的主观思想决定于客观存在，人有知识是后天学习积累的结果，是来源于对客观事物的认识的。他还进一步指出，凡是人都有认识客观事物的能力，凡是客观事物都是可以认识的^⑥。在认识和实践的关系问题上，荀子特别强调实践：“不闻不若闻之，闻之不若见之，见之不

若知之，知之不若行之，学至于行之而止矣^{⑤9}。”这是新兴地主阶级积极要求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进取精神在哲学上的反映。

在政治思想方面，荀子主张的是与儒家的礼治相对立的法治。荀子的文章里，有不少礼、义、仁一类字眼，两千多年来，一般都把他看成儒家。这种错误的看法，不仅歪曲了荀子的本来面目，而且搅乱了哲学史上的阶级阵线，掩盖了势不两立的儒法斗争，起到了美化儒家、维护儒家的作用。列宁教导我们：

“判断哲学家，不应当根据他们本人所挂的招牌，而应当根据他们实际上怎样解决基本的理论问题、他们同什么人携手并进、他们过去和现在用什么教导自己的学生和追随者^{⑥0}。”这对于我们学会辨别各种思潮和学派，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荀子并不是什么孔孟之徒，而是与儒家对立的杰出的法家。

荀子对“礼”作了新的解释，给礼装进了封建等级制的内容，不但不与法相矛盾，而且是以法为基础的东西。“法者，治之端也”^{⑥1}，“隆礼至法，则国有常”，“赏克罚偷，则民不怠^{⑥2}。”就是把法治看作是治理国家的根本路线问题。他的礼与奴隶主阶级的“世卿世禄”制度是完全对立的。按照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治标准，王公士大夫的子孙不合标准，就降为

平民；平民的子孙合乎标准，就升为王公士大夫^⑤。

这都是为建立和巩固封建制度而提出的政治理论。

荀子针对孟子的“法先王”的复辟倒退的反动口号，提出了“法后王”的革新进取的口号。他痛斥孟轲之流是“呼先王以欺愚者而求衣食”^⑥的政治骗子。他所说的后王就是当代新兴地主阶级的帝王。荀子的学说，也的确给“后王”以很大的帮助，对建立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帝国起了积极作用。荀子的两个学生，一个是李斯，后来当了秦始皇的丞相，成为秦始皇完成统一全中国的伟大事业的得力助手；一个是韩非，是先秦法家思想的集大成者，在理论工作上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韩非（约公元前280——233年），战国末期韩国人，口才不好，但很会写文章。他见到韩国的国势削弱，屡次上书向韩王建议，由于韩国奴隶主旧贵族势力严重，他在政治上未被重用，于是著书立说。他的著作《韩非子》，现有五十五篇。

韩非在思想上政治上坚持法家路线，立场坚定，旗帜鲜明。韩非站在新兴地主阶级的立场上，总结了战国前期的历史经验：“楚不用吴起而削乱，秦行商君法而富强^⑦。”于是就有人对他说：“你先生主张法治，我看是会有生命危险的。吴起、商鞅的主张是对

的，然而他们结果都遭到了肢解车裂的酷刑。你不保全自己，不顾一切地去做冒险的事情，这样的道路是错误的”。韩非坚定地回答道：“我之所以废弃先王的礼教，要实践法家的路线，完全是为了老百姓的利益。那种害怕昏乱的君主施加祸患，逃避个人的杀身之祸，只知道明哲保身而看不见人民的利益是很贪鄙的行为。我不能用这种贪鄙的行为来损害我认识的真理^{⑥⑥}。”这样的政治品质，值得赞扬。

韩非对孔孟儒家是深恶痛绝的。在先秦法家中，他对儒家的讽刺最尖锐，批判最激烈，没有丝毫的妥协。韩非认为孔老二的那一套谬论是骗人的愚诬之学，是“亡国之言”^{⑥⑦}，孔老二的徒子徒孙——儒者是社会上最大的蛀虫^{⑥⑧}。他深刻地指出，儒家以仁义礼乐一套先王之道来破坏法治，是社会所以乱的原因^{⑥⑨}。这揭露了儒家在意识形态领域搞复辟的阴谋。因此，他肯定商鞅“燔诗书而明法令”，主张在英明的君主统治的国家里，不能存在儒家的典籍，而以法律为教材，不能传授先王之道，只能以坚持法治的官吏为师^{⑦⑩}。韩非这种严厉而深刻的批判，阐明了对奴隶主阶级和反动的儒家在意识形态领域里实行专政的主张，对于巩固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权，是完全必要的。

在《五蠹》这篇著名论文中，韩非说：“世异则

事异”，“事异则备变”。就是说，时代不同，社会情况也随之变化，社会情况变了，治理的办法也应随之而变。这种进步的历史观，是前期法家商鞅“治世不一道，便国不法古”的发展，是他批判儒家复古倒退的礼治路线的锐利武器，主张法家革新前进的法治路线的理论基础。他指出，儒家现在还想要用古代先王的那一套来治理当今的人民，就象守株待兔那样愚蠢可笑。

韩非根据他的进步的历史观，把历史的发展分为“上古”、“中古”、“近古”直到“当今”几个阶段；当今的特点是“争于气力”^①。所谓“争于气力”，就是要富国强兵，要贯彻革新的法治路线。为了贯彻这条路线，韩非总结了前期法家在变法过程中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提出了一套“法、术、势”相结合的完整的法治理论。法，就是体现新兴地主阶级的意志，保护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的法令和制度。执行法令，必须是“法不阿贵，绳不挠曲”，“刑过不避大臣，赏善不遗匹夫”^②。不许偏袒贵族，大臣犯法一样要受刑，普通老百姓有功也不能漏掉奖赏。并且，奖赏要丰厚而必须兑现，刑罚要严重而必须执行。术，就是检查工作、任免和赏罚臣下的手段。韩非强调办事要讲实效，用人要看能力^③，“宰相必起于州部，猛将必发于卒伍”^④。高级文武官员必须要

从有基层工作经验的官兵中间选拔上来。势，就是政权、权势，这是实行法、术的前提和条件。韩非的前辈法家慎到强调掌权的必要性：“尧为匹夫不能治三人，而桀为天子能乱天下。”意思是说，尧这样的好皇帝如果是普通老百姓，他连三个人也领导不了，而夏桀这样的坏皇帝，因为有权就可以搞乱天下。韩非接受了这个观点，但作了很重要的发展，他认为政权是既可以做好事，又可以干坏事的东西，国家的治或乱，根本问题在于掌权的人思想上政治上是正确还是错误。然而，要求现实中的国君要象尧舜那样圣明，那是儒家脱离实际的空谈；只要一般的国君，能够执行法治路线，就能够治好国家。所以韩非说：“抱法处势则治，背法去势则乱^⑦。”有了法和势，还必须用术来辅助。这是有鉴于商鞅“无术以知奸”^⑧的教训，而采取了申不害（法家，韩昭侯时宰相）的经验。法、术、势相结合的法治理论，是韩非在法家学派发展中创造性的贡献，为新兴地主阶级建立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奠定了理论基础。

韩非的著作传到秦国，秦始皇读了他的《孤愤》、《五蠹》后，非常欣赏，赞叹说：“嗟乎！寡人得见此人，与之游，死不恨矣^⑨！”后来，秦始皇作为新兴地主阶级的总代表，适应时代的需要，按照韩非的理

论，坚决贯彻了法家路线，于公元前 221 年统一了中国，建成了历史上空前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大一统国家，并进行了一系列的重大改革，对中国历史的发展作出了伟大的贡献。

在这一时期的现实的阶级斗争中，战国割据局面的结束和秦朝的建立，宣告了革新进步的法家路线的伟大胜利，复辟倒退的儒家路线的严重失败。与此相应，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中，法家对儒家思想进行了全面的总结性的批判，并从批判中建立了自己完整的理论；儒家则被打得落花流水，连代表人物都找不出来了。在孔孟之道已被法家批倒、批臭的这种情况下，代表没落奴隶主阶级的大商人兼政治骗子吕不韦，招揽了一批混饭吃的儒生，编了一部乱七八糟的《吕氏春秋》。这部反动的书，采取了折衷主义的手法，用“杂家”的面目来掩盖它极右的儒家本质，只不过是甘心灭亡的奴隶主阶级垂死挣扎的反映而已。

秦朝的儒法斗争

毛主席说：“如果说，秦以前的一个时代是诸侯割据称雄的封建国家，那末，自秦始皇统一中国以后，就建立了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⑥。

秦始皇在位的第二十六年，即公元前 221 年，中国结束了长期分裂割据的局面，建成了一个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这是中国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伟大事件。这在当时来说，是顺应了历史发展的趋向，符合了广大人民的愿望的。正如汉代贾谊所说：“诸侯力政，强侵弱，众暴寡，兵革不休，士民罢敝。今秦南面而王天下，是上有天子也。既元元之民冀得安其性命，莫不虚心而仰上^{⑦⑨}。”从整个中国历史上来看，它的意义也是十分重大，十分深远的。斯大林指出：

“如果不能摆脱封建分散和诸侯混乱的状态，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都不可能指望保持自己的独立和真正发展经济和文化。只有联合为统一集中的国家，才能指望有可能真正发展文化和经济，有可能确立自己的独立^{⑧⑩}。”自秦朝起，中国形成一个以汉族为主体的多民族的伟大国家，对于促进统一的经济、文化的发展，抵抗外来的侵略，保卫民族的独立，所起的历史作用是不可估量的。

秦始皇的统一中国，是秦国自商鞅以来百多年中坚持法治路线的丰硕成果，是整个战国时期法家路线经过反复较量战胜儒家路线而取得的巨大胜利。秦始皇之所以能够完成统一大业，除了客观的历史和现实的条件之外，还在于他在激烈的斗争中能坚持法家路

线，厚今薄古，破旧立新，击退复辟势力。秦始皇即位时，年仅十三岁，国家大权为儒家在政治上的代表人物吕不韦所操纵。吕不韦更与宦官嫪毐勾结起来，形成了一股尊儒反法势力。公元前238年，秦始皇刚刚开始亲自掌权的时候，就坚决镇压了嫪毐在太后和吕不韦的支持下所发动的武装叛乱。秦始皇处决了嫪毐和参与叛乱的官员，软禁了太后；吕不韦畏罪自杀。接着，秦国的奴隶主旧贵族势力又乘机掀起一股“逐客”的政治逆流，企图把外来效忠于秦的法家人物统统赶走。李斯及时上书秦王，驳斥了秦国宗室大臣们逐客的谬论，阐明了为了“跨海内，制诸侯”而必须任用法家的道理。秦王不但采纳了李斯的意见停止逐客令，而且重用李斯、尉繚等法家，组成了新的领导核心。秦始皇清除吕不韦、嫪毐反革命复辟势力，重用李斯、尉繚等法家，是儒法两家的一场重大的路线斗争。这场斗争的胜利，为秦始皇的统一全国，在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全国统一后，儒法斗争并没有消沉。新兴地主阶级虽然已经取得了全国政权，但被推翻了的没落奴隶主阶级是不甘心死亡而退出历史舞台的，它们一有机会，就要捣乱。树欲静而风不止，这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阶级斗争的规律。

秦统一了全国后，是实行郡县制，还是实行分封制的问题就被尖锐地提了出来。这是个关系国家制度和政权性质的根本问题。丞相王绾等事实上充当了没落奴隶主阶级的代言人，要求秦始皇把王子们分封为诸侯。李斯独排众议，指出周朝奴隶主总头子分封诸侯，结果造成分裂混战的局面，无法收拾；郡县制才是安定天下的好办法。秦始皇肯定了李斯的意见，否定了王绾等开倒车的复辟主张，坚持推行了郡县制。

然而，郡县制这个新生事物还是继续遭到旧势力的反对。公元前 213 年，始皇大宴群臣时，反动儒生博士淳于越公开跳了出来，颂古非今，鼓吹分封制，攻击郡县制，带着威胁和诅咒的口吻说：“事不师古而能长久者，非所闻也^⑧。”丞相李斯根据法家的进步历史观，坚决批驳了淳于越的反动谬论，指出“五帝不相复，三代不相袭”，时代不同了，制度必须相应地改变。儒生们“不师今而学古，以非当世，惑乱黔首”^⑨，标榜“私学”，制造反革命舆论，攻击新社会新制度，搞乱人们的思想。如果不采取专政措施，封建政权的巩固就成了问题。因此，他建议：除了秦国的史书和博士官收藏以外的六国史书和儒家典籍，统统交政府烧毁；令下三十天后不烧的，“黥为城旦”，判处四年徒刑；讲论《诗》、《书》的处死，以古非

今的族灭；医药卜筮种树之书，不在焚毁之列；要学法令的，以吏为师。这个建议立即便得到始皇批准。这就是“焚书”。

焚书对反动儒家当然是沉重的打击，但是捣乱，失败，再捣乱，再失败，直至灭亡，是一切反动派的逻辑。焚书的第二年，以侯生、卢生为代表的方士儒生，再次捣乱，把矛头直接指向秦始皇。他们攻击秦始皇统一天下，不法先王是“刚戾自用”，勤于政事，审阅文件是“贪于权势”；诽谤法治路线，反对新兴地主阶级专政。秦始皇对这批猖狂进攻的“诵法孔子”的反动儒生坚决实行镇压，按照“以古非今”的法律，把四百六十多个儒“阬之咸阳”^③。这就是“坑儒”。

“焚书坑儒”是新兴地主阶级专政条件下，一场严重的儒法之间的两条路线斗争。斗争的实质是革命前进还是复辟倒退，是坚持新兴地主阶级专政还是反对这个专政。“焚书坑儒”是完全正当的、必要的，在历史上是具有无可辩驳的进步意义的。“焚书坑儒”深刻地说明了，新兴的阶级在取得政权之后，决不能忽视意识形态领域内的阶级斗争，只有对复辟势力厉行专政，才能巩固已经取得的政权。“焚书坑儒”是法家的巨大胜利，是秦朝儒法斗争的革命总结。

可是，这场“焚书坑儒”却遭到了两千多年来古今中外的反动派的恶毒咒骂。林彪一伙更是多次攻击秦始皇“焚书坑儒”，胡说这是“大罪恶”，给“精神文化的发展以一个极沉重的打击”；诅咒无产阶级专政是“执秦始皇之法”，在他们阴谋策划反革命武装政变时，狂叫什么“坑灰未冷山东乱”的反动诗句。这伙罪大恶极的叛徒、卖国贼的咒骂，和淳于越一样是“以古非今”，妄图借此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实现资本主义复辟。苏修社会帝国主义与林贼一伙遥相呼应，大肆攻击秦始皇的“焚书坑儒”是“粗暴焚毁文化”，借以污蔑我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为林贼一伙撑腰打气。这些敌人的咒骂攻击，除了暴露了他们的反革命本性外，还从反面来说明了秦始皇“焚书坑儒”的反复辟的革命精神是不可磨灭的。

林彪一伙和历来的尊儒反法的反动小丑们一样，把秦朝二世而亡说成是秦始皇实行“暴政”和“焚书坑儒”的结果。这完全是别有用心地歪曲历史真实的谬论！秦朝二世而亡，恰恰是因为秦始皇坑的儒不是坑得太多，而是坑得少了，对反革命复辟势力没有进行彻底的专政，对暗藏的乃至睡在身边的阶级敌人如赵高之流没有清醒的认识。“焚书坑儒”决不是秦朝覆灭的原因。当然，秦始皇的政权是建立在压迫和剥削

农民阶级基础之上的，他与农民阶级的矛盾是根本矛盾，他的严刑峻法和各种徭役，对农民也确是严重的压迫和剥削。但在当时的情况下，对奴隶主复辟势力的镇压是最迫切的任务，对于奴隶和刚从奴隶转变的农民来说，奴隶主是比地主更加凶恶的敌人。因此，“焚书坑儒”这样的镇压奴隶主复辟势力，不但不是引起农民起义的原因而且是农民所欢迎的革命措施。章太炎说秦始皇由于“诸巫食言，乃坑术士，以说（悦）百姓”^⑧，是符合历史实际的。

秦朝二世而亡的最重要的直接的原因是代表奴隶主复辟势力的赵高发动反革命政变，用儒家路线来篡改了秦始皇的法家路线。赵高这个出身于赵国没落奴隶主贵族的野心家、阴谋家，自小就怀着对新政权刻骨的阶级仇恨，当了宦官，钻到秦王身边，伪装恭谨忠顺，骗取了始皇的信任。秦始皇刚死去，赵高就发动反革命政变，毁弃始皇遗诏，杀扶苏而立胡亥，接着杀了秦始皇的大将蒙恬、蒙毅，丞相李斯、冯去疾等掌权的法家人物，更把秦始皇子女二十余人统统杀死；另一方面，“大赦罪人”，替那些被秦始皇专了政的反革命分子和犯罪分子翻案，全部恢复自由。这样就严重篡改了秦始皇的正确路线，使全国上下陷于反动恐怖状态。并且大修阿房宫，加紧滥用民力，激化了

地主阶级与农民阶级的矛盾，造成了二世而亡的结局。

公元前 209 年，陈胜、吴广领导的农民起义于大泽乡，天下云集响应，全国各地都燃起了革命的烽火，给了赵高的反动统治以毁灭性的打击。不到两年，伟大的农民起义军完成了当时地主阶级无能为力的任务，摧毁奴隶主复辟的政权，这就为历史的进一步向前发展，开辟了更为广阔的道路。

春秋战国和秦时期

儒法论争的主要问题

伟大领袖毛主席指出：“一个新的社会制度的诞生，总是要伴随一场大喊大叫的，这就是宣传新制度的优越性，批判旧制度的落后性^⑧。”这个指示深刻地说明了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揭示了意识形态领域中阶级斗争的客观规律。我们必须根据毛主席的这个指示，去研究和总结历史上的儒法斗争。

从上面我们对春秋战国和秦朝儒法斗争的四个阶段的简略叙述中，可以明确地认识到法家同儒家之间的斗争，是新兴地主阶级同没落奴隶主阶级在上层建筑领域中的一场剧烈的阶级斗争。法家代表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为建立和巩固新的封建制度而大喊大

叫，宣传封建制的优越性，批判奴隶制的落后性；相反，儒家则代表没落奴隶主阶级，为维护和复辟旧的奴隶制而大造反革命舆论，企图把历史拉向后退。由于根本的问题是一个新的社会制度要取代一个旧的社会制度的问题，所以在长达三百多年的儒法论争中，涉及到经济领域、政治领域、思想领域等各个方面，斗争的焦点是以下五个问题：

一、废井田还是复井田？奴隶制的崩溃首先是从井田制的瓦解开始的。瓦解的根本原因是广大奴隶对这种极端残酷的剥削制度的反抗斗争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儒法两家在井田制问题上的斗争完全没有调和的余地，因为井田制废除了，奴隶主阶级就丧失了土地和奴隶，丧失了它存在的基础；而新兴地主阶级不废除井田制，它就不能得到发展。封建的土地私有制能够战胜井田制，是由于它适应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秦国的变法彻底，国家富强，是由于商鞅坚决“开阡陌封疆”，废除井田制，解放了生产力，促进了生产的发展。孟轲搞复辟，大肆叫嚷“复井田”，“正经界”，正是从奴隶主阶级的根本利益着眼。到了战国后期，由于封建土地私有制已在各国普遍确立，关于井田制的论争，才逐渐趋向消沉。

二、法治还是礼治？这是儒法两家在政治上对立

的两条路线斗争，是到底要哪个阶级专政的问题。儒家要“复礼”，就是顽固地维护和复辟周代的奴隶制社会中确定阶级关系的一整套政治制度，保持或夺回奴隶主阶级的既得利益，继续奴役广大的奴隶阶级，反对新兴地主阶级登上历史舞台。法家要“尚法”，就是要巩固和发展新的封建生产关系，建立与这种生产关系相适应的一套政治制度，用暴力和强制手段剥夺奴隶主阶级的权力，实行地主阶级专政。顽固而狡猾的孔老二、孟轲，为了掩盖他们的反动路线的凶残实质，把礼治说成是“德政”、“仁政”，攻击法家的法治是“不仁”，是“苛政”，披上了反暴力的伪装，借以欺骗人民。然而，这正好是他们反革命的有力证明。**“暴力是每一个孕育着新社会的旧社会的助产婆^⑧。”**儒家反对法治，反对革命的暴力，就是反革命。事实上，他们反对新兴地主阶级使用革命暴力，正是为了用反革命暴力来镇压新兴地主阶级。少正卯、吴起、商鞅的惨遭杀害，就充分暴露了儒家的“礼治”的反动、残酷、虚伪。法家与儒家针锋相对，坚持法治路线，不但公开主张严刑峻法，而且激烈批判儒家的礼治。商鞅指出，儒家宣扬的仁慈，是罪过的总根子。韩非讽刺儒家用仁义来治国，就如象小孩子玩耍，拿泥巴污水当饭菜一样，耍饿了还是各

自回家吃饭^⑧，“仁义道德”就是“尘饭涂羹”那样毫无实际效果的东西。法家的法治，从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出发，主张用革命暴力来实现社会变革，打击奴隶主阶级，是符合历史发展的要求的。

三、法后王还是法先王？这个问题实际上与上一个问题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儒家主张“礼治”，自然就要“法先王”；法家主张法治，自然就要“法后王”。这是代表两条对立的政治路线的政治口号，也是两种截然相反的历史观。儒家站在没落奴隶主阶级立场上，感到社会的变革对他们尽是有损无益，于是认为今不如昔，一切都是过去的好。孔老二是“祖述尧舜，宪章文武”^⑨，“述而不作，信而好古”^⑩。孟轲也和他的祖师爷孔老二一样，“仲尼之徒无道桓、文之事者”，言必称尧舜，道三代。他们对于现实则破口大骂，“天下无道”，“世衰道微”，疯狂地宣扬一代不如一代的谬论。这完全是反动倒退的历史观，“法先王”的实质就是要复辟奴隶制。法家站在新兴地主阶级的立场上，肯定社会必须变革，肯定现在比过去好，近古比远古好。商鞅坚持变法，提出“治世不一道，便国不法古”来驳倒反对派；荀子针对孔孟的“法先王”而提出了“法后王”；韩非更猛烈地批判了儒家颂古非今，指出“法古必后于时”，法先王必

定要落后于时代，充分地阐明了法家革新进步的历史观。法家的历史观是新兴地主阶级实行法治路线的理论依据，它强调变法、发展、革新，具有朴素的辩证法因素，体现了新兴地主阶级厚今薄古的革新进取精神。

四、制天命还是畏天命？“制天命”是法家的唯物主义的天道观，“畏天命”是儒家的唯心主义的天道观。这是新兴地主阶级和奴隶主阶级这两个对立的阶级的代言人，各自从思想上理论上来证明自己的阶级掌握政权的合理合法。孔老二宣扬“畏天命”，孟轲大讲“顺天者存，逆天者亡”^⑨，就是伪托“天”的权威来恐吓人民，证明奴隶主的统治是老天爷所决定的，任何人都只能顺从而不能违反，借以达到维护和复辟奴隶制的反动目的。法家要变革，就非要把奴隶主阶级的这个“天”翻掉不可，所以荀子系统地批判了儒家唯心主义的天道观，论证天是客观存在的物质自然，否定了儒家胡说天是有意志的神；论证天人相异，否定了儒家的天人合一；提出了人定胜天，砸碎了儒家听天由命的枷锁。这就为新兴地主阶级夺取和巩固政权，提供了有力的思想武器。从这里我们就认识到，哲学上对立的两派斗争，归根到底都表现着敌对阶级的倾向和思想体系。

五、郡县制还是分封制？这是秦始皇统一六国后，在儒法斗争中被尖锐地提了出来的问题。虽然战国时代各国基本上是封建国家，但分裂割据的局面则是周朝奴隶制的分封制造成的，严重地阻碍着封建制的发展，有利于奴隶制的复辟。郡县制是随着新的封建生产关系发展而出现的新生事物，新的政治制度。废除分封诸侯，普遍设立郡县，是秦始皇摧毁战国旧制，统一全国，建立和巩固中央集权的关键措施。郡县制的推行，对防止奴隶主旧贵族的复辟具有重大的作用。在这个问题上必然会爆发一场激烈的儒法之间的两条路线斗争。由这场斗争而引起“焚书坑儒”，充分说明了没落奴隶主阶级的不甘心死亡和新兴地主阶级在意识形态领域内实行专政的必要。秦始皇表现了坚决的反复辟的革命精神，坚持推行郡县制，在中国历史上是起了巨大的进步作用的。

以上五点，不能概括春秋战国和秦时期儒法论争的全部内容，但就是这五点，已经涉及到经济的、政治的、思想的、社会历史的、自然的各方面问题。这些问题的论争，两千多年来，有深刻的、长远的影响。这些问题论争的实质，就是把社会拉向倒退，还是坚持前进。

春秋战国和秦时期的儒法斗争是以坚持前进的

法家的胜利来总结的。毛主席指出：“历史上奴隶主阶级、封建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在它们取得统治权力以前和取得统治权力以后的一段时间内，它们是生气勃勃的，是革命者，是先进者，是真老虎^①。”春秋战国和秦时期的法家是中国新兴封建地主阶级取得统治权力以前和取得统治权力以后一段时间的思想、政治上的代表，他们在当时是先进者、革命者，对历史的发展起了促进作用。他们的功勋是应当肯定的。

我们对于法家，是在“尊重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②的意义上加以肯定的。在肯定他们的同时，我们也要看到他们毕竟是历史上的剥削阶级的代表，有他们的阶级的和历史的局限性，他们的著作中存在着封建性的糟粕。封建制代替奴隶制，毕竟是以一个剥削制度代替另一个剥削制度。法家所代表的是地主阶级的利益，他们在反对和消灭奴隶制的同时，也压迫和剥削农民阶级。他们对劳动人民的轻视、奴役的态度是错误的、反动的。他们在认识自然界时所持的观点是唯物主义的，但一涉及到社会历史时，又滑进了唯心主义的泥坑。他们对孔孟儒学的批判也是不彻底的，与奴隶们对儒家的批判相比，当然就大为逊色。但是，不能因为奴隶主阶级和地主阶级都是剥削阶

级，就把儒家和法家等量齐观，各打五十板，或在儒家法两家中去求同存异，搞合二而一。如果这样，就是错误的，反马克思主义的，就是变相的尊儒反法。苏修和林贼大肆尊儒反法，是出于反革命的需要；我们彻底批孔，正确评价法家，是出于革命的需要。历史上的两条路线斗争联系着现实中的两条路线斗争。我们的旗帜一定要鲜明，在两条路线之间，根本不存在另一条中间路线。

关于总结春秋战国和秦时期

儒法斗争的历史经验

春秋战国和秦时期的儒法斗争，是一场你死我活的、尖锐激烈的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这场斗争是长期的、复杂的，可以总结的经验也是丰富的。在当前的批林批孔运动中，我们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下，研究这个时期的儒法斗争经验，对于我们认识和进行现实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必定很有帮助。这些经验有待于广大的工农兵来进行总结。现在只是谈几点初步的体会：

一、毛主席教导我们：“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抵抗的规律①。”新的社会制度代替旧的

社会制度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历史规律。在春秋战国和秦时期，新兴的封建制要代替腐朽的奴隶制，是任何人也改变不了的历史前进的方向。孔老二顽固地维护奴隶制，大搞“克己复礼”，妄图把历史拉向后退，结果还是挽救不了奴隶制的灭亡。孔老二成了后代一切搞复辟的反动派的祖师爷，他那一套极端反动的儒家思想就成了一切反动派尊奉的法宝。林彪效法孔老二，挥舞“克己复礼”的黑旗，就是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反对社会主义，复辟资本主义。林彪学他的祖师爷孔老二，实在是有过之而无不及，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他要开历史的倒车，结果被历史前进的车轮压得粉碎。毛主席说：“**从来的顽固派，所得的结果，总是和他们的愿望相反④。**”历史证明，这是颠扑不破的真理。

我们通过了解春秋战国和秦时期的儒法斗争，认识到这场斗争的实质是前进与倒退、革命与复辟的斗争，认识到孔老二在这场斗争中的反动面目，就更加容易认清林彪“克己复礼”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

二、“**思想上政治上的路线正确与否是决定一切的⑤。**”这不仅今天是这样，在春秋战国和秦时期也是这样。战国时的各个国家相比较，治乱强弱的差

别很清楚。这种差别是由于各国所实行的政治路线所决定的。正确的政治路线不是平安地产生的，而是在激烈的反复的斗争中逐渐形成的。秦国之所以在七国中最富强，最后统一了全中国，根本的原因就是从商鞅到秦始皇的百多年间认真执行了法家变法的正确路线。执行这条路线的过程中，同样充满了尖锐激烈的斗争，受到了反动保守势力一次又一次的干扰和破坏，这就需要执行的人有坚定的信心，无畏的勇敢，有力地打败反动势力的进攻，才能取得斗争的胜利。

我们的党在毛主席的英明领导下，坚持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在十次路线斗争中，打败了从陈独秀直到刘少奇、林彪的进攻，才取得了我们今天所有的胜利。路线斗争正在继续进行，今后还要长期存在。为了坚持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我们必须努力提高路线斗争觉悟。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研究历史上的儒法两家的两条路线斗争，对我们参加现实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是会有帮助的。

三、从春秋战国和秦朝儒法斗争的过程中，我们深切地体会到意识形态领域中的阶级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反动思想不经过反复的、激烈的批判，它是决不会自行消灭的。先秦法家对孔孟之道进行了勇敢

的、艰巨的斗争。可是，“陈旧的东西总是力图在新生的形式中得到恢复和巩固^⑥。”孔孟之道在汉朝以后，又被封建地主阶级所接受和改造，成了封建社会中的统治思想。到了现代，孔孟之道又被林彪给它披上了现代化的外衣，作为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反革命的思想武器。封建制代替奴隶制，是一个剥削制度代替另一个剥削制度，尚且进行了多次尖锐、激烈、反复的斗争，付出很大的代价。我们今天的任务是要彻底消灭一切剥削制度，建立崭新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就必须和一切传统的观念彻底决裂，就要经过空前的、激烈的、长期的斗争。了解到春秋战国和秦时期的儒法斗争的历史后，我们更能体会到毛主席指示“**要抓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真是对我们语重心长的教导。我们更能体会到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当前的批林批孔，的确是**非常及时的，完全必要的**。我们绝不允许否定文化大革命，我们一定要巩固和发展文化大革命的成果，把批林批孔斗争进行到底！

四、春秋战国和秦时期，儒法两家的斗争决不是什么学术之争，而是血淋淋的你死我活的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在这场长期的、激烈的、复杂的斗争中，新兴地主阶级之所以能够取得胜利，就是

因为他们用革命的暴力严厉地镇压了没落奴隶主阶级的复辟活动，而且在意识形态领域里对奴隶主阶级实行了专政。尽管如此，没落奴隶主阶级还是不甘心失败，就是在总崩溃以后，也要千方百计地搞复辟活动，直至搞武装宫廷政变。这更加证明了对已被推翻的反动阶级的专政的必要性。我们今天在建设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过程中，为了彻底战胜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彻底决裂，就必须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牢记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必须在上层建筑其中包括各个文化领域中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的专政”的教导，把意识形态领域内的阶级斗争进行到底。

毛主席指示我们：“现在社会主义在意识形态的斗争中，具有优胜的条件。政权的基本力量是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劳动人民手里。共产党有强大的力量和很高的威信^⑦。”广大的工农兵群众是批林批孔的主力军，在毛主席、党中央“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的伟大号召下，一定能够充分利用社会主义在意识形态的斗争中的优胜条件，破除迷信，解放思想，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锐利武器，批判孔孟儒学，研究法家著作，总结儒法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在战胜修正主义、战胜资产阶级、战胜一切反动没落阶级的意识形态的斗争中，

取得辉煌的胜利!

① 《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三卷759页。

② 《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二卷499页。

③ 《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156—157页，1953年版。

④ 《晋书》：“我既卖（买）女（汝）五（夫效）父，用匹马束丝。”说详《奴隶制时代》，1973年版，31页。

⑤ 郭沫若：《奴隶制时代》，18页。

⑥ 《诗·魏风·硕鼠》、《诗·小雅·北山》。

⑦ 《诗·周颂·载芟》、《诗·豳风·七月》。

⑧ 《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一卷39页。

⑨ 《尚书·汤誓》。

⑩ 《诗·魏风·伐檀》。

⑪ 《诗·魏风·硕鼠》。

⑫ 《国语·齐语》：“美金以铸剑戟，试诸狗马；恶金以铸锄夷斤斨，试诸壤土。”

⑬ 《左传》昭公二十八年。

⑭ 《汉书·食货志》。

⑮ 《列宁选集》第四卷50页。

⑯ 《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二卷648页。

⑰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53—54页。

⑱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450页。

⑲ 《诗·小雅·十月之交》。

⑳ 《左传》昭公三十二年。

㉑ 《荀子·非十二子》。

㉒ 《左传》定公九年。

㉓ 《论语·子罕》：“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孟子·万章下》：“孔子尝为委吏矣，曰会计当而已矣；尝为乘田矣，曰牛羊茁壮，长而已矣。位卑而言高，罪也。”

- ②④ 《史记·孔子世家》：“由大司寇行摄相事，有喜色。”
- ②⑤ 《左传》昭公二十年。
- ②⑥ 《论语·宪问》、《左传》哀公十四年。
- ②⑦ 《论语·先进》。
- ②⑧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484页。
- ②⑨ 《左传》昭公二十九年。
- ③⑩ 《史记·孔子世家》。
- ③⑪ 《〈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
- ③⑫ 《说苑·政理》。
- ③⑬ 《史记·孟荀列传》。
- ③⑭ 《史记·滑稽列传》。
- ③⑮ 《吕氏春秋·当务》、《史记·孙子吴起列传》。
- ③⑯ 《商君书·说民》。
- ③⑰ 《礼记·曲礼》。
- ③⑱ 《韩非子·和氏》：“商君教秦孝公……燔诗书而明法令”。
- ③⑲ 《史记·秦本纪》。
- ④① 《史记·商君列传》集解引《新序》。
- ④② 《关于胡风反革命集团的材料》按语。
- ④③ 鲁迅：《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
- ④④ 引自《学习与批判》1973年2期。
- ④⑤ 《孟子·告子下》、《孟子·滕文公下》。
- ④⑥ 《孟子·滕文公上》：“夫仁政必自经界始”。
- ④⑦ 《孟子·离娄上》。
- ④⑧ 《孟子·离娄上》。
- ④⑨ 《孟子·离娄上》。
- ④⑩ 《商君书·更法》。
- ④⑪ 《孟子·告子下》。
- ④⑫ 《孟子·离娄上》。
- ④⑬ 《荀子·强国》。

- ⑤③ 《论语·季氏》。
- ⑤④ 《论语·八佾》。
- ⑤⑤ 《孟子·万章上》。
- ⑤⑥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 2 页。
- ⑤⑦ 《荀子·天论》：“大天而思之，孰与物畜而制之？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命而用之？望时而待之，孰与应时而使之？……故错人而思天，则失万物之情。”
- ⑤⑧ 《荀子·解蔽》：“凡以知，人之性也；可以知，物之理也。”
- ⑤⑨ 《荀子·儒效》。
- ⑥⑦ 《列宁选集》第二卷 221 页。
- ⑥① 《荀子·君道》。
- ⑥② 《荀子·君道》。
- ⑥③ 《荀子·王制》。
- ⑥④ 《荀子·儒效》。
- ⑥⑤ 《韩非子·和氏》。
- ⑥⑥ 《韩非子·问田》。
- ⑥⑦ 《韩非子·显学》、《韩非子·难三》。
- ⑥⑧ 《韩非子·五蠹》。
- ⑥⑨ 《韩非子·五蠹》：“儒以文乱法，……此所以乱也。”
- ⑦⑦ 《韩非子·五蠹》：“故明主之国，无书简之文，以法为教，无先王之语，以吏为师。”
- ⑦① 《韩非子·五蠹》。
- ⑦② 《韩非子·有度》。
- ⑦③ 《韩非子·八说》。
- ⑦④ 《韩非子·显学》。
- ⑦⑤ 《韩非子·难势》。
- ⑦⑥ 《韩非子·定法》。
- ⑦⑦ 《史记·老庄申韩列传》。
- ⑦⑧ 《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二卷 587 页。

⑦⑨ 《史记·秦始皇本纪》引《过秦论》。

⑧⑩ 斯大林：《莫斯科建城八百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

⑧⑪ 《史记·秦始皇本纪》。

⑧⑫ 《史记·秦始皇本纪》。

⑧⑬ 《史记·秦始皇本纪》。

⑧⑭ 《秦政记》。

⑧⑮ 《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选本）215页。

⑧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 256页。

⑧⑰ 《韩非子·外储说左上》。

⑧⑱ 《礼记·中庸》。

⑧⑲ 《论语·述而》。

⑧⑳ 《孟子·离娄上》。

⑨① 《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四卷 1136页。

⑨② 《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二卷 668页。

⑨③ 《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一卷 297页。

⑨④ 《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二卷 695页。

⑨⑤ 转引自《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解放军报》1971年12月1日社论。

⑨⑥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 394页。

⑨⑦ 《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1965年版，483页。

庄子·盗跖

〔人物介绍〕

跖(zhí直)——春秋鲁国人，奴隶阶级杰出的代表，奴隶起义的著名领袖，我国劳动人民中最早的、卓越的反孔斗争英雄。跖领导的奴隶起义队伍，以泰山为根据地，转战各诸侯国，沉重打击和动摇了奴隶主阶级的反动统治。跖（一作蹠），传说姓展，因他住在柳下，又称柳下跖。盗，是反动统治阶级对他的污蔑。

跖领导的奴隶起义，不仅在政治、军事、经济上给予反动奴隶主阶级以无情的打击，使敌人闻风丧胆，淫威扫尽，而且在意识形态领域内，对奴隶主阶级的反动思想体系也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批判斗争，矛头直指奴隶主阶级的代言人孔老二，取得了辉煌的胜利。面对着这个以“圣人”自居、控制着当时社会舆论的庞然大物孔丘，柳下跖以高屋建瓴、势如破竹的革命气概，对殷周以来的奴隶主头子和所谓“才士”、“贤人”之流，直到孔丘本人的思想及其反革命两面派的丑恶嘴脸，都进行了无情的揭露，猛烈的鞭笞，大长了奴隶们的志气，大灭了奴隶主阶级的威风。

柳下跖领导的奴隶起义，是推动我国当时的历史发展的动力。他对孔老二的深刻批判，播响了我国历史上批孔反儒

斗争的战鼓，在我国历史上有着重大和深远的影响，就是后世著名的法家也不能同他比拟。早在春秋战国时期，跖的英雄事迹就已在劳动人民中广泛传颂。战国时期法家杰出代表荀况说：跖“名声若日月，与舜禹俱传而不息”（《荀子·不苟》），汉朝司马迁也记述过柳下跖起义，说：“其徒颂义无穷”（《史记·游侠列传》），都反映出了广大奴隶群众对柳下跖的崇敬和歌颂。此外，在《商君书》、《孟子》、《韩非子》等先秦两汉的大量著作中，虽然作者们从不同的立场出发，但仍然可以找到跖的名字或他的革命事迹的记载。至于在历代劳动人民中，更是一直广泛传颂着跖的光辉形象和英雄业绩。由于历代反动统治阶级的文化专制和诽谤攻击，这些传颂很少有文字保存下来，即使如此，据最近《光明日报》载称，河南省濮阳县的柳下屯和展丘一带，至今还流传着“展雄王，武艺强，拉旗造反抢皇粮”，“我与你孔子学势不两立”等民谣。从这里我们也可以看出劳动人民讴歌柳下跖的情况。

这里所选的柳下跖痛斥孔老二的文章，是《庄子》杂篇中的一篇。

庄子，名周，战国时蒙（今河南商丘市东北）人。其生卒年不详，大约在公元前369年至前286年间。曾作过漆园吏。

庄子是道家学派中的一个重要思想家。他的哲学思想是主观唯心主义，他的认识论是相对主义。他否认客观真理，抹煞阶级斗争，反对社会进步，鼓吹滑头主义、混世主义的

处世哲学，主张社会倒退到无知无识的与禽兽共处的原始时代去，是一种没落奴隶主阶级的思想，在历史上起的作用是消极的、反动的。

《汉书·艺文志》著录《庄子》五十二篇。今本《庄子》三十三篇为晋郭象所编次，其中内篇七，外篇十五，杂篇十一。一般学者多认为内篇是庄子自著，外篇和杂篇中，有些是庄子后学所作。

孔子与柳下季为友①。柳下季之弟，名曰盗跖。盗跖从卒九千人②，横行天下，侵暴诸侯，穴室枢户③，驱人牛马④，取人妇女⑤，贪得忘亲，不顾父母兄弟，不祭先祖，所过之邑⑥，大国守城，小国入保⑦，万民苦之⑧。

①柳下季——传说姓展，名禽，字季，春秋时鲁国人。因他住在柳下，故称柳下季。一说柳下季与展禽不是一个人。②从卒——从，随从，卒，步兵。这里指起义的奴隶。③穴室枢户——穴，洞，这里用作动词，挖穿的意思。枢（shū书），门两端的转轴，这里的枢也作动词用。一扇门板叫户，两扇门板相合叫门，户为居室出入之处。枢户，破坏门枢而进去拿东西。一说“枢”当作“拑”（kǒu口的阴平声）。拑，探取。拑户，抬开门板。④驱——赶走。驱人牛马，指赶走奴隶主的牛马。⑤取——掠夺。取人妇女，指抓走了奴隶主的妻妾。⑥邑——国，都邑。⑦保——通作堡，土城、土堡。⑧万民苦之——苦，苦恼。之，指示代词，代跖。这是作者站在反动立场颠倒事实的说法。“万民”对跖事实上是欢迎的，对跖感到苦恼的只是当时的反动统治阶级。

孔子谓柳下季曰：“夫为人父者，必能诏其子①；为人兄者，必能教其弟。若父不能诏其子，兄不能教其弟，则无贵父子兄弟之亲矣。今先生，世之才士也，弟为盗跖，为天下害，而弗能教也，丘窃为先生羞之②。丘请为先生往说之。③”

①诏（zhào照）——告诫。上告下叫做诏。②丘窃为先生羞之——古人说话时，自称不用代词而用本名，是表示尊敬对方的意思。窃，私下，是谦词。羞，羞耻。③说（shuì税）——说服。

柳下季曰：“先生言，为人父者，必能诏其子，为人兄者，必能教其弟，若子不听父之诏，弟不受兄之教，虽今先生之辩①，将奈之何哉！且跖之为人也，心如涌泉②，意如飘风③，强足以距敌，辩足以饰非④，顺其心则喜，逆其心则怒，易辱人以言⑤。先生必无往。”

①辩——谓口才便捷，能说会道。②心如涌泉——涌泉，从地下冒出地上的泉水，形容思想敏捷丰富。③意如飘风——飘风，旋风、暴起之风，形容意志象旋风一样不受束缚。④饰非——饰，粉饰。非，错误。⑤辱——辱骂。实际是跖对隶奴主的痛斥和批判。

孔子不听，颜回为驭①，子贡为右②，往见盗跖。盗跖乃方休卒徒大山之阳③，脍人肝而铺之④。孔子下车而前，见谒者曰⑤：“鲁人孔丘，闻将军高义⑥，敬再拜谒者⑦。”

①颜回为馭——颜回，字渊，鲁国人，孔丘的得意门徒。馭(yù 玉)，同御，驾车。②子贡为右——子贡，姓端木，名赐，卫国人，孔丘的门徒。右，车右；为右，坐在车的右边作陪乘。③盗跖乃方休卒徒大山之阳——乃、方，皆副词，都是刚、才的意思。休卒徒，休整队伍。大山，即泰山，在今山东泰安县境。“大”一本作太。阳，山的南面为阳，北面为阴。④脍(kuài 快)人肝而铺之——脍，细切肉。铺(bǔ 补)，食。写跖以人肝为食，是作者对起义奴隶的污蔑。

⑤谒(yè 叶)者——负责接待和传达工作的人员。⑥闻将军高义——闻，听说。将军，这里不是官名，只是对军队的统帅者的敬称。高义，谓高仁厚义。⑦敬再拜谒者——古人在交际中，如对方是地位尊贵的人，不好直指对方，而指他下面的人，表示自己不配直接称呼对方。这里的“敬再拜谒者”，就是一种表示谦恭的交际辞令，表面说是向谒者行礼，实际上是要求会见跖。

谒者入通，盗跖闻之大怒，目如明星，发上指冠①，曰：“此夫鲁国之巧伪人孔丘非邪②？为我告之：‘尔作言造语，妄称文武③，冠枝木之冠④，带死牛之胁⑤，多辞缪说⑥，不耕而食，不织而衣，摇唇鼓舌，擅生是非⑦，以迷天下之主，使天下学士不反其本⑧，妄作孝弟而傲幸于封侯富贵者也⑨。子之罪大极重⑩，疾走归！不然，我将以子肝益昼铺之膳！’”

①发上指冠——即怒发冲冠的意思。②此夫鲁国之巧伪人孔丘非邪——巧伪人，伪君子。邪，同耶，语尾助词，表疑问或反诘，相当于现代汉语的“吗”或“呢”。夫，名词，这里指匹夫。此夫，这个家伙。③文武——文，周文王姬(jī 机)昌，殷末周族奴隶主头子。武，周武王姬发，周王朝的奴隶主总头子。文、武，都是孔老二为“克

已复礼”搞倒退复辟而竭力吹捧的所谓“圣王”。④冠(guān贯)枝木之冠——第一个冠字是动词,戴着。第二个冠字是名词,帽子。枝木之冠,指孔丘所戴帽子,花饰繁多,有类树枝。跖蔑视地称它是枝枝叉叉的帽子。⑤带死牛之肋——肋,肋。这里指扎着牛皮做的腰带,跖说是好象带了死牛的肋。⑥缪说——缪,同谬。缪说,荒谬的言论。⑦擅生是非——专门播弄是非。擅,专。⑧不反其本——反,同返。本,作者指养生之道。返本,是作者强加在跖身上的腐朽人生观。⑨妄作孝弟而傲幸于封侯富贵者也——妄,虚伪。孝弟的弟,同悌(tì替),指弟弟应尊重兄长。孝弟,是孔丘提倡的维护奴隶制的反动道德,用来维系氏族中的纵的关系和横的关系,也是愚弄麻痹人民,防止“犯上作乱”,以维护反动统治的工具。傲幸,同侥幸,希望得到不应该得的。⑩罪大极重——极,同殛(jí极),诛戮。言罪恶大而当加重惩处。

孔子复通曰:“丘得幸于季①,愿望履幕下②。”

谒者复通,盗跖曰:“使来前!”

孔子趋而进③,避席反走④,再拜盗跖⑤。盗跖大怒,两展其足⑥,案剑瞋目⑦,声如乳虎,曰:“丘来前!若所言⑧,顺吾意则生,逆吾心则死。”

①得幸——受到信任。②愿望履幕下——愿,希望。望,见到。履,鞋子。幕下,帐幕之下。整句的意思是,不敢仰望跖的颜面,低头拜见足下。③趋而进——快走上前。趋,细步小跑。这里的趋,是一种礼貌。④避席反走——避席,不敢就坐。反走,退却。⑤再拜——先后拜两次,表示礼节隆重。以上几句,都是孔丘虚伪地表示毕恭毕敬。⑥两展其足——两腿叉开伸直。古人席地而坐,两展其足是倨傲的样子,表示对孔丘的极端鄙视。⑦案剑瞋目——案,通按,手向下握住东西,停止不动,叫做按。瞋(chēn 尘阴平)目,鼓起眼睛看人。⑧若——人称代词,你。

孔子曰：“丘闻之，凡天下有三德：生而长大，美好无双，少长贵贱见而皆说之①，此上德也；知维天地，能辩诸物②，此中德也；勇悍果敢，聚众率兵，此下德也。凡人有此一德者，足以南面称孤矣③。今将军兼此三者，身長八尺二寸④，面目有光，唇如激丹⑤，齿如齐贝⑥，音中黄钟⑦，而名曰盗跖，丘窃为将军耻不取焉。将军有意听臣，臣请南使吴越⑧，北使齐鲁，东使宋卫，西使晋楚，使为将军造大城数百里，立数十万户之邑，尊将军为诸侯，与天下更始⑨，罢兵休卒，收养昆弟⑩，共祭先祖⑪。此圣人才士之行，而天下之愿也。”

①“生而长大”三句——生而长(cháng场)大，生来身体魁梧高大。少长(zhǎng掌)的长指长辈。说，同悦，喜欢。②“知(zhì智)维天地”二句——知，智慧，知识。维，系、拴，引申为联结、贯通。辩，同辨，辨识。③南面称孤——南面，身坐北方，面向南方，是尊贵者的地位。孤，古代国君自称。④身長八尺二寸——春秋战国时的尺度较现代尺度短，一尺等于现行市尺六寸九分。这里说的八尺二寸，等于现在的五尺六寸多点。⑤唇如激丹——嘴唇鲜红，像明亮的丹砂。激，明亮。丹，硃砂。⑥齿如齐贝——形容牙齿整齐洁白。齐，整齐。贝，珠贝。⑦音中(zhòng仲)黄钟——中，合于。黄钟，古代音乐的十二律之一，声音宏大，大略相当于现代音乐C调。音中黄钟，是说跖的声音宏亮，合于音乐的规律。⑧“南使吴越”四句——吴、越的境地，主要在今江苏、浙江；齐、鲁的境地，在今山东；宋、卫的境地，在今河南及河北南部；晋的境地，主要在今山西；楚的境地，主要在今长江中游。吴、越、齐、鲁、宋、卫、

晋、楚，都是春秋时代诸侯国的国名。 ⑨更始——改变现在的局面。

这实际上是孔老二妄图复辟西周奴隶制。 ⑩昆弟——兄弟。

⑪共祭先祖——共、同恭。这是孔老二要维系正在崩溃的氏族奴隶制。

盗跖大怒曰：“丘来前！夫可规以利而可谏以言者①，皆愚陋恒民之谓耳②。今长大美好，人见而悦之者，此吾父母之遗德也③。丘虽不吾誉④，吾独不自知邪？”

①可规以利而可谏以言——规，规劝。谏(jiàn见)旧时称规劝君主、尊长，使改正错误。可规以利，可谏以言，这里指可以用利禄引诱上圈套，可以被花言巧语说动心。 ②愚陋恒民——愚笨，少见识的庸人。陋，见闻少。恒，常，普通。 ③遗德——留下的德泽。 ④不吾誉——即不誉吾，不赞美我。誉，赞美，称扬。

且吾闻之，好面誉人者，亦好背而毁之①。今丘告我以大城众民，是欲规我以利而恒民畜我也②，安可久长也！城之大者，莫大乎天下矣。尧舜有天下，子孙无置锥之地③；汤武立为天子④，后世绝灭，非以其利大故邪？

①背而毁之——背后诽谤别人。 ②畜——看待，畜养，收买。 ③“尧舜”句——相传尧让位于舜，不传其子丹朱；舜让位于禹，不传其子商均；丹朱、商均，都没有封王封侯，所以说“无置锥之地”，置，放。 ④汤武——汤，成汤，始建商朝的君主。武，周武王。

且吾闻之，古者禽兽多而人少，于是民皆巢居以避之，昼拾橡栗①，暮栖木上，故命之曰，有巢氏之

民。古者民不知衣服，夏多积薪，冬则炆之②，故命之曰知生之民③。神农之世，卧则居居④，起则于于⑤，民知其母，不知其父⑥，与麋鹿共处⑦，耕而食，织而衣，无有相害之心，此至德之隆也⑧。然而黄帝不能致德⑨，与蚩尤战于涿鹿之野，流血百里。尧舜作，立群臣⑩，汤放其主⑪，武王杀纣⑫。自是之后，以强凌弱，以众暴寡。汤武以来，皆乱人之徒也。

①橡栗——即栎树的果实。栎树为落叶乔木，高数丈，果实大如拇指头，在碗状的斗壳内，果仁如莲子，可供食用。②炆(yóng)——烘烤。③知生之民——知生，懂得了与动物相区别的人类生活。这种“知生之民”的古代传说，模糊地反映了人类史前史的一个阶段。恩格斯说：“动物仅仅利用外部自然界，单纯地以自己的存在来使自然界改变，而人则通过他所作出的改变来使自然界为自己的目的服务，来支配自然界。这便是人同其他动物的最后的本质的区别，而造成这一区别的还是劳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517页）这才是科学的论述。④居居——安静的样子。⑤于于——悠然自得的样子。⑥民知其母，不知其父——因为还是母系氏族社会，一夫一妻制尚未建立。⑦麋(mí)——鹿之一种。⑧至德之隆也——至，同致，致使，达到。隆，高，盛。把石器时代的母系氏族社会，视为“德之隆”，这是作者反对社会进步的、倒退的反动观点。⑨“黄帝”三句——古代传说：黄帝姓公孙，号轩辕氏，是华族的始祖，古代文物制度的创立都推原到黄帝。蚩尤是西南部族中的首领，与黄帝进行了一场激烈的战争，黄帝在涿鹿（今河北涿鹿）打败蚩尤。黄帝、尧、舜、蚩尤这些传说中的人物，大多是原始社会后期部落联盟首领的名称。⑩立群臣——设立各种官职。⑪汤放其主——放，放逐。主，指夏桀。⑫武王杀纣——大约在公元前1066年左右，周武王联

合了周围的一些方国和部落，起兵反商，与纣王军队大战于牧野（今河南汲县），由于纣王的奴隶兵在阵前起义，周军迅速取得胜利。纣王兵败自焚，商朝灭亡。

今子修文武之道①，掌天下之辩②，以教后世，缝衣浅带③，矫言伪行④，以迷惑天下之主，而欲求富贵焉，盗莫大于子。天下何故不谓子为盗丘，而乃谓我为盗跖？

①修——治，讲求。 ②掌天下之辩——掌，控制。辩，论辩。孔老二四处游说，八方兜售复辟之道，制造开历史倒车的反动舆论。 ③缝衣浅带——缝衣，一种袖子宽大的衣服，古代儒者所穿。浅带，宽博的衣带。 ④矫言伪行——矫，假；伪，虚伪。

子以甘辞说子路而使从之①，使子路去其危冠，解其长剑②，而受教于子，天下皆曰，孔丘能止暴禁非。其卒之也，子路欲杀卫君而事不成，身蒞于卫东门之上③，是子教之不至也。

①甘辞——甜言蜜语。 ②危冠、长剑——危，高。危冠、长剑，古代勇士的服饰。 ③“其卒之也”三句——卫国统治阶级内部发生夺权斗争，蒯聩劫持大夫孔悝。子路原是孔悝的家臣，打算救孔悝。蒯聩便派人夹攻子路。子路在卫东门之上被剁成肉酱。蒯聩随即位，是为卫庄公。“子路欲杀卫君而事不成”就是指这件事。蒞（zū租），剁成肉酱。

鲁迅先生说，子路“因为‘吾闻君子死而冠不免’，于是‘结缨而死’，我总觉得有点迂。掉了一顶帽子，又有何妨呢，却看得这么郑重，实在是上了仲尼先生的当了。仲尼先生，自己‘厄于陈蔡’，却并不饿死，真是滑得可观。”（《鲁迅全集》第9卷19页）

子自谓才士圣人邪？则再逐于鲁①，削迹于卫②，穷于齐③，围于陈蔡④，不容身于天下。子教子路菹此患⑤，上无以为身，下无以为人⑥，子之道岂足贵邪？

①再逐于鲁——再，两次。在鲁国的新旧两种力量的斗争中，孔丘顽固地站在维护奴隶制一边，在政治上难以立脚，不止一次地逃亡国外。鲁昭公二十五年，他追随昭公逃亡齐国。鲁定公十四年，做大司寇被迫下台，逃亡卫国。②削迹于卫——削，刮。迹，脚印。鲁定公十四年，孔丘逃卫，遭到卫国人民强烈反对。孔丘一伙逃离卫国后，卫人把他们的脚印都刮掉，表示对他们深恶痛绝。③穷于齐——穷，困。这里指政治上不得意。孔丘到齐国，想方设法见到了齐景公，兜售他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复辟奴隶制的反动理论，企图在齐国“克己复礼”，遭到了晏婴等人的反对，在齐国蹲不下去，又逃回了鲁国。④围于陈蔡——鲁哀公四年，陈蔡两国派兵把孔丘围在陈、蔡之间的旷野中，整整七天，粮食断绝，孔丘和他的弟子都饿扁了肚子。⑤子教子路菹此患——你教子路遭到剁成肉酱的祸患。⑥上无以为身，下无以为人——据马叙伦说，“子教子路菹此患，上无以为身，下无以为人”此三句当在“身菹于卫东门之上”下。

世之所高①，莫若黄帝，黄帝尚不能全德，而战涿鹿之野，流血百里。尧不慈②，舜不孝③，禹偏枯④，汤放其主，武王伐纣，文王拘羑里⑤。此六子者，世之所高也，孰论之⑥，皆以利惑其真而强反其情性，其行乃甚可羞也。

①高——崇拜。②尧不慈——指尧不传位给他的儿子丹朱。

③舜不孝——指舜为他的父亲瞽（gǔ鼓）瞍（sǒu叟）所恶恨。

④禹偏枯——禹治理洪水，非常勤劳，长年风吹雨淋，得了偏枯——半身不遂的病。禹为天下治水而得了“偏枯”的病，绝不是所谓“甚可羞”之事。这不会是阮的思想，而是作者的反动思想。⑤文王拘羑（yōu友）里——文王姬昌对纣王的暴虐表示不满，纣王知道后，把他监禁在羑里（今河南汤阴县境内）。⑥孰论之——孰，同熟，仔细，反复详审。论，讨论，研究。之，代词，代黄帝等六人。

世之所谓贤士，伯夷叔齐①。伯夷叔齐辞孤竹之君，而饿死于首阳之山，骨肉不葬。鲍焦饰行非世，抱木而死②。申徒狄谏而不听，负石自投于河，为鱼鳖所食③。介子推至忠也，自割其股以食文公，文公后背之，子推怒而去，抱木而燔死④。尾生与女子期于梁下，女子不来，水至不去，抱梁柱而死⑤。此六子者，无异于磔犬流豕操瓢而乞者⑥，皆离名轻死⑦，不念本养寿命者也⑧。

①伯夷叔齐——伯夷，商末孤竹君的长子。孤竹君初以伯夷之弟叔齐为继承人，孤竹君去世后，叔齐让位给伯夷，他不受。最后二人一道弃国逃走。到周后，他们反对武王讨伐暴虐的商纣王。周武王灭商后，他们逃到首阳山，不食周粟而死。唐代儒家韩愈写过《伯夷颂》。毛主席曾指出他“颂的是一个对自己国家的人民不负责任、开小差逃跑、又反对武王领导的当时的人民解放战争、颇有些‘民主个人主义’思想的伯夷，那是颂错了”（《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四卷432—433页）。

②鲍焦——姓鲍名焦，周时隐者，廉洁自守，靠打柴和拾橡栗过活，与统治阶级断绝关系。子贡遇见他，对他说：“我听说，反对那地方的政治的，就不走那地方；诽谤他的国君的，就不沾国君的利益，你现在是走了那地方，又受了国君的利益，这样行吗？”鲍焦说：“我听说，廉洁的士是看重进取而轻视妥协的，贤德的人是容易感到惭愧

而轻视生命的。”于是就抱着树子死了。③申徒狄——传说中的隐士。传说成汤要把天下让给务光，务光坚决不干，另一个隐士纪他听到这事，害怕汤会把天下让到他头上来，于是与其弟子蹲在河边上，只要汤来，就跳河自杀。申徒狄知道这事后，仰慕务光、纪他的高名，索性跳河自杀了。至于“谏而不听”的事，未见其他古书记载，无从详悉。④介子推——晋文公重耳的臣子，跟随重耳流亡了十九年，在路上困饿时，曾割自己的股肉给重耳吃。重耳回国登位后，封赏随从功臣，却忘了介子推。介子推于是逃隐到深山。晋文公追悔，到山里找他，放火烧山，总想火起后他会出来，哪知他竟被烧死在山林中了。介子推，亦作介之推、介推。“以食文公”的“食”，读（sì四），给文公吃。背之，背离了他。燔（fán凡），烧。⑤尾生与女子期于梁下——古代传说，尾生和他的情人约会在一个桥下，女子后期不来，大水忽至，尾生抱着桥柱坚守，被水淹死。一说尾生即《论语》中提到的微生高。期，约会。梁，桥梁。⑥磔犬流豕操瓢而乞——把狗磔裂，把猪放走，自己放弃丰盛肉食，却拿着瓢儿向人家乞求残汤剩羹。磔（zhé哲），分裂牲体。⑦离名轻死——离，附丽，依附。离名，依附虚名。轻死，不看重死。离名轻死，即轻死徇名的意思。⑧不念本养寿命——不考虑到人应归本养生，保全寿命。“本养寿命”是作者的混世保命思想，不会是跖的思想。

世之所谓忠臣者，莫若王子比干，伍子胥①。子胥沉江，比干剖心，此二子者，世谓忠臣也，然卒为天下笑②。自上观之，至于子胥、比干，皆不足贵也。

①比干、伍子胥——比干，商代贵族，殷纣王的叔伯长辈。因屡次劝谏纣王，纣怒曰：“吾闻圣人心有七窍”，剖比干观其心。比干被剖心而死。伍子胥，名员，春秋时楚国人。他的父亲和哥哥被楚平王杀了，子胥便投奔吴国，帮助吴王阖庐攻打楚国。子胥打到楚国郢

都时，平王已死，子胥掘墓鞭尸，报了父兄之仇。阖庐死后，吴王夫差即位，大败越国。后来越王勾践请和，夫差同意，子胥极力谏阻。越国行贿于太宰嚭，太宰嚭便在夫差面前谗害子胥。夫差勒令子胥自杀，子胥临死时说：“把我的眼睛挖出来挂在吴都东门上，好看越国来灭吴国。”夫差大怒，把子胥尸体抛到江中。②卒——终于。

丘之所以说我者，若告我以鬼事，则我不能知也；若告我以人事者，不过此矣，皆吾所闻知也。

今吾告子以人之情，目欲视色，耳欲听声，口欲察味，志气欲盈①。人上寿百岁，中寿八十，下寿六十，除病瘦死丧忧患②，其中开口而笑者，一月之中不过四五日而已矣。天与地无穷，人死者有时，操有时之具而托于无穷之间，忽然无异骐骥之驰过隙也③。不能说其志意，养其寿命者④，皆非通道者也。

①盈——充溢，旺盛。②病瘦——王念孙说，瘦当为瘠(yǐ雨)字之误。瘠，病。③骐骥之驰过隙——骐骥，良马。驰，奔跑。隙，缝隙。④说其志意二句——说，同悦。养，保养。这两句都不是跖的思想，而是作者的混世保命思想。

丘之所言，皆吾之所弃也，亟去走归①！无复言之！子之道，狂狂汲汲②，诈巧虚伪事也，非可以全真也，奚足论哉！”

①亟——急，赶快。②狂狂汲汲——狂狂，精神失常，疯疯癫癫；汲汲，又作汲汲，虚诈的样子。

孔子再拜趋走，出门上车，执辔三失①，目茫然无

见，色若死灰，据轼低头②，不能出气。归到鲁东门外，适遇柳下季。柳下季曰：“今者阙然数日不见③，车马有行色，得微往见跖邪④？”

①簪（pèi佩）纆绳。 ②轼（shì世）——古代车厢前用做扶手的横木。据轼，按着车前的扶手。 ③阙然数日不见——隔了几天不见。阙（quē）古代用作缺字。 ④得微——莫不是。

孔子仰天而叹曰：“然”。

柳下季曰：“跖得无逆汝意若前乎？”

孔子曰：“然。丘所谓无病而自灸也①，疾走料虎头②，编虎须，几不免虎口哉！”

①灸——中医以针刺穴位，并用燃烧的艾条等熏灼身体某一部分的治疗方法。无病自灸，是自找苦头的意思。 ②料（liáo辽）——料，通撩，撩拨。

译 文

孔子和柳下季是朋友。柳下季的弟弟名叫跖。跖率领九千人的一支队伍，横行天下，用暴力侵犯各诸侯国家，挖穿屋室，砸破门户，赶走牛马，抓走妇女，贪图利益而忘掉亲属，不顾父母兄弟，不祭祀祖先。军队经过的国家，大国困守城池，小国龟缩堡寨，老百姓都深感痛苦。

孔子对柳下季说：“做父亲的，一定能告诫儿子；做哥哥的，一定能教育弟弟。如果父亲不能告诫儿子，哥哥不能教育弟弟，那么父子兄弟的关系就没有价值了。现在您先生是当世有才能的人，弟弟跖当强盗为害天下，而您不能教诲他，我私下里颇为您感到羞耻。请让我替您去劝说他吧。”

柳下季说：“你先生说为人父亲必能告诫儿子，为人哥哥必能教育弟弟；如果儿子不听从父亲的告诫，弟弟不接受哥哥的教育，即使象你先生这样能说会道的人，又能把他怎么办呢？况且跖的为人，思想象喷泉一样不循渠道，意志象旋风一样不受束缚，强力足以抵御劲敌，辩才足以粉饰错误，顺他的心意他就喜欢，不顺他的心意就发脾气，他还容易出言伤人。你先生一定不要去吧！”

孔子不听柳下季的劝阻，就叫颜回驾车，子贡在车子右面陪乘，去见跖。这时，跖和他的队伍正在泰山南面休整，细切

着人肝来下饭。孔子下了车走上前去，见到为跖负责接待和传达工作的人说道：“我是鲁国人孔丘，听说你们将军高仁厚义，特来拜见他，敬请接待官通报一下。”

负责接待的人进去报告，跖一听就大发雷霆，眼睛明亮得象星星一样，怒发冲冠地说：“这家伙不是鲁国巧诈虚伪的孔丘吗？替我告诉他：‘你造作谎言，妄谈什么周文王、周武王之道，戴着枝枝叉叉的帽子，拴着宽大的死牛肋，唠唠叨叨满口谬论，不耕田白吃饭，不织布白穿衣，成天搬弄唇舌，专门播弄是非，来迷惑天下的君主们，使得天下做学问的人不务正业，忘掉根本，鼓吹什么孝弟而妄图以此侥幸得到荣华富贵，你真是罪大恶极，应受严惩，快滚回去！不然的话，我要把你的肝挖出来增加我白天的下饭菜。’”

孔子请求接待的人再传报一下，说：“我是受到柳下季的信任的，希望能低头拜见你足下。”

负责接待的人再把这话传进去，跖说：“叫他来！”

孔子一听赶快走了进去，不敢就坐而倒退着向跖拜了又拜。跖怒气冲冲地倨傲地伸开两只脚，手按着剑柄，鼓起眼睛，声音象小老虎般宏亮，说：“孔丘上前来！你所说的话，顺我的意，就饶你一条命，不顺我的意，就立刻宰了你！”

孔子说：“我听说，天下有三种公认的美德：生来身材魁梧高大，漂亮无比，不论年轻年老是贵是贱看见了都很喜爱，这是上等德性；智慧能够贯通天地，才能可以辨识万

物，这是中等德性；勇敢果断，能团聚群众而统率士兵，这是下等德性。一个人只要具备其中一种好德性，就足够称孤道寡南面为王了。现在你将军三种好德性兼而有之，身長八尺二寸，神采奕奕，嘴唇象鲜明通红的丹砂，牙齿象排列整齐的珠贝，声音宏亮，合于音乐规律，然而却被人叫做盗跖，我私下为将军羞耻而很不以为然。你将军如果愿意听我的劝告，我愿意替您南去吴越，北去齐鲁，东去宋卫，西去晋楚，叫他们给你将军建造一座方圆几百里的大城，成立几十万户的都邑，用他们缴纳的租税作为你的俸禄，奉你将军为诸侯，与天下人共同改变现在的局面，停止战争而使士兵解散，把兄弟收养起来，恭敬地祭祀祖先，这才是圣人和有才能的人所做之事，同时也是普天下的人的愿望。”

跖听了大怒地说：“孔丘你上前来！那些可以被利禄引诱、可以被花言巧语说动的人，都不过是愚蠢浅陋的普通庸人。我长得高大漂亮，人人看见都喜欢，这是我父母遗留下的德泽，你孔丘虽不恭维我，难道我自己不知道吗？”

况且我听说，喜欢当面奉承人的人，也喜欢背后诽谤人。现在你孔丘用几百里的大城，几十万户的俸禄来引诱我，是想用利禄来控制我，把我当成一般人来收买，即使如你所说的，又那能久长呢！说到城之大，是没有比全天下更大的了。尧舜主宰天下，但他们的子孙连个插锥子的地方都没有；商汤王和周武王作天子，但他们的后世子孙却都遭到绝灭；这难道不是因为利大的缘故吗？

我还听说，古时候禽兽多而人少，于是人民都巢居在树

上来避禽兽之害，白天拾取栎树的果实吃，晚上住在树上，所以叫他们有巢氏之民。古时候人民不懂得穿衣服，夏天多多储备些柴火，冬天就烧来取暖，所以称之为知生之民。神农氏的时代，睡倒就很安静，起来就悠然自得，那时候的人只知道母亲，而不知道谁是父亲，和麋鹿同住在一起，耕田吃饭，织布穿衣，没有人害人的思想，这就达到了最高德行的顶点。然而黄帝达不到这种德行，在涿鹿之野同蚩尤作战，流血百里。尧舜起来，设置各种官职，商汤放逐了他的君主桀，武王杀了商纣。从此以后，强的欺侮弱的，人多的吞灭人少的。从商汤周武以来，都是作乱一类的人啊。

现在你成天讲求周文王、周武王之道，诡辩仁义之术，控制着天下人的舆论，妄想影响后世的人，身穿宽大的长袍，腰束宽博的带子，用一些假托的言语和虚伪的行径，来迷惑天下的君主，而想达到富贵的目的，若说盗吗，没有比你更大的盗了！天下为什么不说是盗丘，却说我是盗跖呢？

你用甜言蜜语说服子路使他跟着你走，教他摘下高高的武士帽，解下所佩的长剑，而接受你的教诲，天下的人都说孔丘能制止暴烈的行动，禁止不合理的行为。但最后呢，子路要杀卫君而未杀成，在卫国东门上被剁成肉酱，这是你教诲他而没有到家啊。

你不是自以为是才士圣人吗？为什么一再被鲁国驱逐出来，你逃离卫国后，人家把你的脚迹都给刮掉，在齐国你也极不得意，到陈蔡又遭到围困，几乎在天下找不到容身之处。你教诲子路却让他遭到剁成肉酱的祸患，你那一套，上无

法对待自身，下无法对待别人，你的那个道难道值得重视吗？

世人所崇拜的，莫能比过黄帝，但黄帝尚且不能保全德行，在涿鹿之野作战，血流上百里。尧对子不讲慈爱，舜对父不讲孝顺，禹因治水勤劳而得了半身不遂的病，商汤放逐他的君主，武王讨伐商纣，文王曾被囚禁于羑里。这六个人都是举世所推崇的，认真讨论起来，都是因利而迷惑了他们的真知，迫使他们违反了自然性情，他们的这些行为都是很可羞耻的。

举世所称道的贤士，伯夷、叔齐。伯夷、叔齐不愿当孤竹国的君主而愿饿死在首阳山，尸体无人收葬。鲍焦以矫饰的行为来否定现实，终于抱树而死。申徒狄谏君未被采纳，背负石头投河而死，让鱼鳖吃掉。介子推是最忠君的了，曾把大腿上的肉割给晋文公吃，晋文公复国之后却背弃了他，子推含怒逃入绵山，被焚抱树而死。尾生和一个女子约于桥下相会，女子不来，河里涨水，尾生守信不去，抱着桥柱子被水淹死。这六个人，和那些舍弃自己本来有的猪狗肉食，却去乞讨残汤剩羹的人没有两样。他们都是为了虚名而轻易死去，不懂得归本养生以终其天年的。

世人所谓的忠臣，没有谁比得过王子比干和伍子胥。但伍子胥被吴王赐死沉尸江中，比干被商纣挖掉心脏。这两个人，都是世人所谓的忠臣，然而终于为天下旷达的人所嗤笑。从上面那些人看来，直到伍子胥和比干，都是值不得尊重的。

你孔丘要拿来说服我的，如果说的是有关鬼神的事，那我不知道；如果说的是有关人事的事，那就不能超过这些

了，这都是我所闻所知的。

现在我要告诉你人之常情，人的眼睛要看颜色，耳朵要听声音，嘴巴要尝味道，志气要充溢旺盛。人的上寿是一百岁，中寿是八十岁，下寿六十岁，除了病痛死丧忧患外，其间能够张开嘴巴笑一笑，一个月中间不过四五天而已。天长地久，人生却有限期，把有限的生命放到无穷的天地之间，就象从隙缝中看骐驎良马的经过，一瞬即逝。凡是不懂得让自己的志意愉悦，延年益寿的，都不是通达于自然之理的人啊。

你孔丘所说的，都是我所厌弃的，赶快离开，滚回去！不要再啰嗦了！你那些道理，颠三倒四，只不过是些奸诈、狡猜、虚伪的伎俩，不可能用来保全天地之道，那还有什么可谈论的呢！”

孔子向跖拜了又拜，赶快跑了出来，坐上车子，马缰绳多次从手中掉落，两眼失神看不见东西，脸色象死灰一样，靠着车前扶手，耷拉着脑袋，几乎停止了呼吸。在回到鲁国东门外的時候，正巧碰见柳下季。柳下季问他：“好几天不见了，看你的车马象是赶过路的样子，莫不是去见了跖吗？”

孔子仰面朝天叹口气说：“是呀。”

柳下季说：“跖莫不是未顺你的意，象我前回所说的那样吧？”

孔子说：“是的。我才真是没有害病而用艾灸（自讨苦吃），急急忙忙地跑去摸老虎的脑袋，捋老虎的胡子，几乎被老虎吃掉了呀！”

简 评

《盗跖》是《庄子》杂篇中的一篇。后于庄子一百多年，汉朝司马迁说过，“庄子作《渔父》、《盗跖》、《胠箧》，以诋訾（诽谤）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术。”（《史记·老庄申韩列传》）我们认为，《盗跖》篇未必是庄子的手笔；相反，把它看作战国时人根据劳动人民关于柳下跖英雄事迹的许多传说写成的作品，倒更接近事实。但是，在这篇作品中，也确有一些地方是明显的道家思想，这是我们在研究时应当注意的。

春秋末期，是我国历史上从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变的社会大变动时期。行将灭亡的奴隶主阶级，并不甘心自行退出历史舞台。为了挽救奴隶制的崩溃，他们一方面采用反革命的暴力，残酷镇压奴隶起义，一方面又以孔学的反动说教和高官厚禄来毒害和收买奴隶起义队伍，使之放弃斗争，充当顺民。《盗跖》篇中的柳下跖，就是在奴隶和奴隶主、革命和反革命这两个根本敌对阶级的你死我活的尖锐激烈的斗争中，锻炼和造就出来的奴隶起义的杰出领袖，卓越的批孔反孔英雄。《盗跖》篇通过孔老二去见柳下跖的故事，生动地反映了奴隶和奴隶主贵族的斗争，抨击了孔老二的反动腐朽思想，揭露了他虚伪狡诈的政治骗子嘴脸，戳穿了他妄图诱降、收买奴隶起义队伍的反革命卑鄙阴谋，有声有色地再

现了柳下跖高大的英雄形象：他不仅在真刀真枪的战场上是一位顶天立地威武不屈的好汉，而且，在同孔老二面对面的舌战中，在高官厚禄的引诱面前，同样是一名立场坚定气吞山河的英雄。

对于柳下跖的形象，我们试作下面一些分析。

1. 跖坚决批判了孔老二“法先王”的一套“克己复礼”的反动政治纲领。

孔老二是一个顽固维护奴隶制度的吹鼓手，是一个逆历史潮流而动，死心塌地与人民为敌的反动派。柳下跖率领奴隶起义队伍，浩浩荡荡，驰骋天下，所到之处，奴隶主贵族望风逃窜，大的龟缩在城里，小的躲进土堡。眼见“文武之道”将遭灭绝，作为没落奴隶主贵族思想家的孔老二，自然死不甘心。为了配合奴隶主的暴力镇压，他包藏祸心，栖栖遑遑去游说柳下跖，要跖“罢兵休卒”，效法“圣人才士”，“收养昆弟”，“共祭先祖”，也就是复辟西周奴隶制的典章制度和社会秩序。为了这个“兴灭国，继绝世，举逸民”的反革命目的，他自不量力，伪装亲善，死皮赖脸地做出一副毕恭毕敬的样子，先是油嘴滑舌地把跖吹捧一番，接着就以“造大城数百里，立数十万户之邑，尊将军为诸侯”作诱饵，妄图使跖缴械降顺，进而掉转“枪”口，共同剿灭起义奴隶（“与天下更始”）。针对孔老二复古倒退的反革命立场和令人作呕的丑恶表演，柳下跖义正辞严地予以坚决回击。他手按宝剑，怒目圆睁，指着孔老二痛骂说：“你唠叨的那一套，统统是我们所深恶痛绝的破烂货！”

（“子之所言，皆吾所弃也！”）被你孔老二吹得天花乱坠、神乎其神的什么商汤、文、武，都只不过是些“以强凌弱”、“以众暴寡”、欺压人民，使人民不得安生的“乱人之徒”，他们的行为“乃甚可羞”；奴隶主贵族的统治一定不会长久，势必“后世绝灭”，根本值不得效法。只有“耕而食，织而衣，无有相害之心”的没有剥削、压迫的平等社会，才是我们理想的高尚的社会。我们奴隶就是要争得“目欲视色，耳欲听声，口欲察味，志气欲盈”这样的天经地义的正当权利。至于那些可以被功名利禄所引诱，可以为花言巧语所动心的人，则不过是一些愚蠢鄙陋的普通庸人。而象你孔老二这样“摇唇鼓舌，擅生是非”，“不耕而食、不织而衣”的复辟狂、寄生虫，才是罪重该杀的不折不扣的大盗贼。

毛主席说：“中国人民是不能忍受黑暗势力的统治的”

（《毛泽东选集》横排本 586 页）。柳下跖对孔老二“克己复礼”的批判，立场坚定，旗帜鲜明，有理论，有根据，表现了起义奴隶不畏“先祖”，不怕“圣人”，决心推翻奴隶主反动统治的革命造反精神。据《吕氏春秋·当务》记载：柳下跖临死时还叫人将铜锤放到棺材里，说如在地下遇见成汤、文、武和齐桓、晋文这些商、周的大奴隶主头子，将抡起铜锤，砸碎他们的脑袋瓜（“死而操金椎以葬，曰：‘下见六王五伯，将敲其头矣’”）。这更充分表现了柳下跖对孔老二鼓吹的“先王”们的不共戴天的刻骨仇恨，对复古倒退思想的誓不相容。柳下跖这种彻底革命的顽强斗争精神，将永远闪

耀着不可磨灭的光辉。

2. 跖一针见血地戳穿了“孝弟”之道的吃人本质。

孔学是以“仁”为核心，以复周礼为目的的一整套反动理论。正如恩格斯所说，“**道德始终是阶级的道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 134 页）。孔老二拚命鼓吹的“孝弟”之道，所谓“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即孝弟为“仁”的根本。孔老二为什么要“妄作孝弟”？其实，他已经用自己的话把这个问题回答得清清楚楚：“其为人也孝弟而好犯上者，未之有也”（《论语·学而》）。这不是别的，就是用来维系腐朽没落的奴隶主反动统治的精神支柱，是反动统治阶级束缚劳动人民不准革命的罗网。身为奴隶的柳下跖，由于长期深受奴隶主阶级的残酷压迫剥削，对于孔老二“孝弟”之类的一整套反动道德，最能够体察、最善于戳穿它的欺骗性和吃人的反动本质。柳下跖列举了“尧不慈、舜不孝”等大量事实，来揭穿孔老二鼓吹的“孝弟”之类反动说教的“诈巧虚伪”。指出了象子胥、比干、伯夷、叔齐这些被捧为“忠臣”“贤士”的人，统统不过是些帝王敲诈欺压劳动人民的帮凶，贵族大人物的忠实奴才。指出他们的所谓“德”行，只能“为天下笑”，“皆不足贵”。柳下跖还指着孔老二的鼻子，一针见血地指出他“妄作孝弟”，是为了“封侯富贵”，骑在奴隶头上当吸血鬼。“我们要夺回劳动果实，让思想冲破牢笼。”根据奴隶阶级革命斗争的实践，柳下跖还提出了同奴隶主阶级完全相对立的道德标准。比如勇、义、智、仁，他就给予了全新的解释。他说：奴隶们在向奴隶主阶级

进行战斗时，舍生忘死，冲锋在前，叫做勇；队伍转移，退却在后，叫做义；善于分析形势，掌握战机，叫做智；缴获战利品，分配均匀，叫做仁（见《庄子·胠篋》）。这里，柳下跖已经明确地把用革命暴力推翻奴隶主阶级反动统治的立场和态度，提高到了道德的高度。这就是说，柳下跖及其率领的奴隶起义队伍，对于孔老二的一整套维护奴隶制的吃人的旧礼教、旧观念，既从革命实践上给予了彻底否定，又从理论高度上进行了深刻批判。因此，柳下跖领导的奴隶起义不仅在经济制度方面打击了奴隶主，同时，在政治思想方面，也动摇了奴隶主反动统治，有力地推动了历史前进。这充分证明从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变过程中，推动历史发展的主要动力是奴隶起义，劳动人民从来都是站在批孔反孔前列的。在今天，也只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工农兵群众，才是批林批孔的主力军。

3. 跖批判了孔老二狡猾虚伪的两面派的反革命策略。

孔老二明明对跖恨之入骨，可是在见面时却又是磕头礼拜，又是阿谀逢迎。对于孔老二这种当面说的好听，背后又在捣鬼的政治骗子，跖当面指出他是“好面誉人者，亦好背而毁之”的“巧伪人”。林彪也和孔老二一样，正是这种好话说尽，坏事做绝的反革命两面派。孔老二“矫言伪行”，周游列国，为复辟西周奴隶制遑遑奔走；林彪则用“韬晦（晦）”之计，等待时机，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但是，历史的车轮岂容倒转！凡是搞反革命复辟的政治骗子，不管他们蒙上多么“迷人”的伪装，施展多么阴

险的鬼蜮伎俩，统统都不会有好下场。孔老二不是自诩为“才士圣人”吗？他为了“克己复礼”，到处招摇撞骗，结果怎样？柳下跖列数他“再逐于鲁，削迹于卫，穷于齐，围于陈蔡”，简直活象一条四处碰壁“不容身于天下”的丧家之犬。林彪说他脑袋长得特别灵，说象他那样的“天才”不当国家主席，就是“名不正言不顺”，结果阴谋败露，仓惶出逃，成了蒙古沙丘上的一堆焦狗肉，“骨肉不葬”、死有余辜，正是他注定的可耻结局。

从以上粗浅的分析，我们认为，柳下跖这个形象是相当真实地表现了奴隶阶级的观点、思想，代表了他们的利益和要求的。柳下跖堪称我国劳动人民中最早的反孔英雄，奴隶阶级自己的政治思想代表。在历史上，曾经有过不少先进的政治家、思想家也在不同程度上反对过孔老二，但是，因为他们大都是剥削阶级的思想代表，由于剥削阶级的立场，也就决定了他们批孔必然不可能达到象柳下跖那样尖锐深刻的程度。对柳下跖这样一个人民英雄，历代的劳动人民和一些进步的思想家，从来都是肯定、怀念、颂扬、效法的；相反，一切反动派和孔老二的徒子徒孙们，则总是对他恨得要死，怕得要命。他们始则竭力诬蔑、攻击，继则歪曲史实，妄图抹煞、否定跖在历史上确有其人，批孔反孔确有其事。西晋郭象制造的“寓言”说，就是一个突出的例子。但是，**“事实是顽强的东西。”**（《列宁选集》第三卷446页）骗子的谎言掩盖不住历史的真实。诚然，这篇文章，名为《盗跖》，本身就是十分反动的，而在作品内容中，也确有明显的道家思想。文章开

头一段，作者在对跖的概括介绍中就表现了反动立场。这种没落奴隶主阶级的立场，使跖的形象，受到了很大的损害和歪曲。作者又通过跖的口宣传自己的道家思想，如讲什么人生苦多乐少、寿命短促。这些根本不可能是奴隶起义领袖的思想，而显然是剥削阶级的活命哲学、享乐主义，并且和文章中叙述的跖的整个形象也是自相矛盾的。此外，文中也还有一些对跖的诬蔑性描写。对于这些糟粕，我们只要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进行具体分析，并不难鉴别、批判，从而把握住历史的真实，还原柳下跖的本来的英雄形象。

柳下跖作为创造历史的奴隶们的杰出代表，在摧毁奴隶制，批判孔老二，推动历史前进的斗争中，他的功勋永远不可磨灭；他的革命造反精神，至今仍然值得敬佩、学习。

柳下跖将永远活在劳动人民心中！

史记·商君列传

〔人物介绍〕

商鞅是我国历史上法家的杰出代表，是战国前期新兴地主阶级的著名政治家。他在秦国进行的变法运动，加速了腐朽的奴隶制的灭亡，促进了新兴的封建制的发展，在历史上起过显著的进步作用。可是，在秦汉以后的两千年间，历代反动统治阶级尊儒反法，对商鞅长期进行恶毒的诽谤和攻击。在当前批林批孔运动中，我们应当用马克思主义的科学观点，正确地评价商鞅，给他以应有的历史地位。

商鞅（约公元前 390 —— 338 年），年轻的时候就“好刑名之学”，在崇尚法家的魏国宰相公叔座门下当家臣。他于公元前 361 年，适应秦国新兴地主阶级代表人物秦孝公变法图强的需要，带着李悝的《法经》到了秦国，受到了孝公的重用，在秦国先后两次实行变法。

商鞅变法的过程，也是他作为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治代表与反动奴隶主阶级进行顽强斗争的过程。在这场你死我活的斗争中，商鞅怀着法家的坚定信念，把矛头直指旧奴隶主贵族，驳斥了他们的种种非难，打击了他们的种种破坏，旗帜鲜明，毫不动摇妥协，终于在短短的十余年间为新兴地主阶级成功地进行了巨大的社会和政治改革。

由于阶级斗争的尖锐性和复杂性，奴隶主复辟势力的严重存在，一批奴隶主阶级的代表人物躲在阴暗的角落里施行“韬晦”之计，待机而动；因此，在秦孝公死后不久，公子虔一伙便对商鞅进行疯狂的反攻倒算，把商鞅残酷地杀害了。然而，一小撮顽固派的反扑，并不能阻挡社会的发展，商鞅的变法事业仍然为以后秦国的法家人物继承了下来。

商鞅的变法运动，顺应了历史发展的潮流，不仅在当时就收到了显著的成效，而且影响也很深远。他所推行的法家路线及一系列法家政策，使秦国在七国中的地位，由落后变为先进，由衰弱变为强盛，为以后秦始皇在中国第一次建成一个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奠定了胜利的基础。

这篇选自《史记》的《商君列传》，概括地记叙了商鞅变法的主要内容，比较真实地反映了变法过程中的儒法斗争。但司马迁对商鞅的评价却有严重的错误。

司马迁，字子长，（约公元前145或135——87年）西汉夏阳（今陕西省韩城南）人，我国著名的文学家和历史家。其父司马谈做过太史令，他早就有编写史书的打算，做了一些资料的收集工作，但不久就去世了。司马迁继承父职，有机会广泛地阅读了汉官家藏书处的丰富图书。在此以前，司马迁曾多次出游，足迹遍于当时国内的大部分地方，广泛地接触到各种社会现象和各阶层的人物，采访到不少史料，考察了各地史迹和民情风俗。经过十多年时间，司马迁完成了《史记》的著作。

《史记》共一百三十篇，内分十二本纪，十表，八书，三十世家，七十列传。是我国第一部记传体通史，反映了三千多年的我国原始社会到封建社会前期的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情况，记载了历史上一些有代表性的人物的事迹，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史记》在文学上也有很高的成就。司马迁依据所掌握的史料，生动地塑造了古代社会各阶级、阶层的人物形象，通过这些人物的活动，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历史上各个时期阶级斗争的一些情况。《史记》的语言简洁生动，对后世散文有很大的影响。由于时代的和阶级的局限，司马迁不能认识到“奴隶们创造历史”的伟大真理，唯心主义的英雄史观贯串了《史记》全书。特别应当指出的是，司马迁还极力吹捧孔丘，将其列为“世家”，扩大了孔老二的反动影响；对于法家，他也有些错误的看法。今天，我们对司马迁还需要进一步认真的研究。

商君者，卫之诸庶孽公子也，名鞅，姓公孙氏，其祖本姬姓也①。鞅少好刑名之学②，事魏相公叔座为中庶子③。公叔座知其贤，未及进④。会座病⑤，魏惠王亲往问病⑥，曰：“公叔病有如不可讳⑦，将奈社稷何⑧？”公叔曰：“座之中庶子公孙鞅，年虽少，有奇才，愿王举国而听之⑨。”王嘿然⑩。王且去⑪，座屏人言曰⑫：“王即不听用鞅⑬，必杀之，无令出境。”王许诺而去。公叔座召鞅谢曰⑭：“今者王问可以为相

者，我言若^⑮，王色不许我^⑯。我方先君后臣^⑰，因谓王即弗用鞅^⑱，当杀之。王许我。汝可疾去矣^⑲，且见禽^⑳。”鞅曰：“彼王不能用君之言任臣^㉑，又安能用君之言杀臣乎？”卒不去。惠王既去，而谓左右曰：“公叔病甚，悲乎，欲令寡人以国听公孙鞅也。岂不悖哉^㉒！”

①商君者……本姬姓也——商君，秦孝公以“於”“商”等十五邑封公孙鞅，号为“商君”。卫，西周初年，成王封其叔父康叔于殷的旧地，建立卫国，据有今河南北部、山东西部、河北南部一带地方，
《史记》有《卫康叔世家》。诸，众。庶孽公子，泛指公族中不是嫡长房及正妻所出的子孙，庶是众的意思，孽是砍了的树木再生出来的枝桠，这里的庶孽，是专指族中不是嫡系的支派。姓公孙氏，等于说姓公孙。在西周，姓、氏原有明确的区别，大致从原始部落继承下来的称号叫姓，后起氏族的称号叫氏，公族子孙在姓之外，有以所居官名为氏的，有以所封采邑为氏的，有以所住地点为氏的，也有就用公子、公孙为氏的，政治地位高的人要有姓有氏，随着奴隶制的崩溃，姓、氏就逐渐不分。本姬姓，卫国的公族与周同祖，同为姬姓。②刑名之学——先秦法家的一门学问，也叫刑名法术之学。它是反映新兴地主阶级利益的，中心是法治。刑，同“形”，“实”的意思。刑名就是名实，指名实关系。法家主张名实相符，公开刑法，赏罚明确，务使合乎法律条文的规定。③“事魏相”句——事，奉事。魏相，魏国的国相，相即后世宰相。公叔，氏，座，名。座，他本作“痤”，痤、座均读cuó错阳平。中庶子，主管公族事务之官。战国时，大夫之家有中庶子，有舍人，中庶子稍高于舍人。④进——推荐。⑤会——值，适逢。⑥魏惠王——魏武侯之子，名罃，始称王。其后国都自安邑迁大梁（今开封市），魏又称梁，魏惠王即梁惠王。⑦不可拂——

旧时世俗忌讳说人死，往往用其他字眼代替死去，“不讳”、“不可讳”就是这样的代用语。⑧奈社稷何——对国家怎么办，就是说，国家大政，该由谁来掌管。奈……何，意思是“对(把)……怎么办”，或“怎么对付(处置)……”。社，土地神；稷，谷神。古时建国必立社稷，所以用社稷代指国家。⑨举国而听之——举，全。举国，全国。此指国家的全部政权，又含有付与之意。听之，听从他，即任他指挥、治理。之，代公孙鞅。⑩嘿——同默。⑪且——将。⑫屏(bǐng丙)——排除，屏退。⑬即——如果。⑭谢——表示歉意，认错。⑮若——汝，你。⑯王色不许我——与上“嘿然”相应，是说察其神色表情并不允许我。⑰我方先君后臣——方，当；等于说按常理，按道义。先君后臣，先尽忠君上，然后及于臣下私属，含“先公后私”之意。⑱弗——不。⑲疾——急，赶快。⑳且见禽——(否则)将要被抓。且，将。见，被。禽，同“擒”。㉑“彼王”句——彼王，那魏王。任臣，信任、使用我。臣，古时对人自谦称臣，不一定对国君才称臣。㉒悖(bèi背)——惑乱，荒谬。此处有病得发昏、老糊涂之意。

公叔既死，公孙鞅闻秦孝公下令国中求贤者①，将修缪公之业②，东复侵地③，迺遂西入秦④，因孝公宠臣景监以求见孝公⑤。孝公既见卫鞅⑥，语事良久，孝公时时睡，弗听。罢而孝公怒景监曰：“子之客妄人耳，安足用邪！”景监以让卫鞅⑦。卫鞅曰：“吾说公以帝道⑧，其志不开悟矣。”后五日，复求见鞅。鞅复见孝公，益愈⑨，然而未中旨⑩。罢而孝公复让景监，景监亦让鞅。鞅曰：“吾说公以王道而未入也⑪。请复见鞅。”鞅复见孝公，孝公善之而未用

也⑫。罢而去。孝公谓景监曰：“汝客善，可与语矣。”鞅曰：“吾说公以霸道，其意欲用之矣。诚复见我⑬，我知之矣。”卫鞅复见孝公。公与语，不自知羝之前于席也⑭。语数日不厌。景监曰：“子何以中吾君⑮？吾君之矐甚也⑯。”鞅曰：“吾说君以帝王之道比三代⑰，而君曰：‘久远，吾不能待。且贤君者，各及其身显名天下，安能邑邑待数十百年以成帝王乎⑱？’故吾以强国之术说君，君大说之耳⑲。然亦难以比德于殷周矣⑳。”

①秦孝公——献公之子，姓嬴，名渠梁，在位二十四年。 ②修缪公之业——修，治，此有继承发扬之意。缪公，即春秋五霸之一的秦穆公，名任好。 ③侵地——秦穆公曾占领晋河西地（指今陕西、山西两省间黄河南段以西地方），秦惠公死，秦国内乱，晋国夺回河西。

“侵地”就是指这块地方。 ④迺遂——于是就。迺，同“乃”。

⑤“因孝公”句——因，由，依，略等于今天说“通过”。景监，姓景的太监。见，会见，晋见；下句的“见”可理解为接见。 ⑥卫鞅——商鞅卫人，所以也称卫鞅。 ⑦让（rǎng攘）——责备；现在口语还有这种说法。 ⑧说公以帝道——说（shuì税），劝说，指劝说在上位者采用自己的政治主张。帝道，指所谓五帝治国的仁义之道。 ⑨益愈——增进，更进一步，即将前日言论推进一步，由帝道渐入王道。

⑩中（zhòng仲）旨——符合意旨。 ⑪王道——儒家指三王用所谓仁义取得天下、治理天下的办法，与“霸道”相对，是骗人的鬼话。按帝道、王道、霸道三等的看法，是较后起的，商鞅以前还没有人说“帝道”。 ⑫善之——以之为善，认为卫鞅所说的话不错。之，代卫鞅所说的话。 ⑬诚——如果。 ⑭不自知羝之前于席也——这句是说秦孝公听得高兴，听得入神了，身子不觉老向卫鞅面

前移动，就是膝行向前。𦓐，同膝。⑮中（zhòng仲）吾君——指合了我君的心意。⑯𨔵——同“欢”。⑰比三代——与夏、商、周三代相比。⑱邑邑——同“悒悒”，愁闷、心不安的样子。⑲说（yuè阅）——同“悦”。⑳“比德于殷周”句——这句是说，实行强国之术，也就不能同殷周帝王比量德行了。按：上面这段议论，不合“少好刑名之学”的商鞅的一生行事，不合法家思想，显然是照儒家思想记述的，是不足信的。

孝公既用卫鞅，鞅欲变法①，恐天下议己②。卫鞅曰：“疑行无名③，疑事无功④。且夫有高人之行者⑤，固见非于世⑥；有独知之虑者⑦，必见敖于民⑧。愚者闇于成事⑨，知者见于未萌⑩。民不可与虑始而可与乐成⑪。论至德者不和于俗，成大功者不谋于众⑫。是以圣人苟可以强国⑬，不法其故⑭，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礼⑮。”孝公曰：“善。”甘龙曰⑯：“不然。圣人不易民而教⑰，知者不变法而治。因民而教⑱，不劳而成功；缘法而治者⑲，吏习而民安之⑳。”卫鞅曰：“龙之所言，世俗之言也。常人安于故俗，学者溺于所闻㉑。以此两者居官守法可也，非所与论于法之外也㉒。三代不同礼而王，五伯不同法而霸㉓。智者作法，愚者制焉；贤者更礼，不肖者拘焉㉔。”杜挚曰㉕：“利不百，不变法；功不十，不易器㉖。法古无过，循礼无邪。”卫鞅曰：“治世不一道，便国不法古。故汤、武不循古而王，夏、殷不易

礼而亡^{②⑦}。反古者不可非，而循礼者不足多^{②⑧}。”孝公曰：“善。”以卫鞅为左庶长^{②⑨}，卒定变法之令^{③⑩}。

①鞅欲变法——根据上下文意看，应当是孝公“欲变法”，“恐天下议己”，《商君书·更法》、《新序·善谋》都是这样。这一句的“鞅”字当是承上文而误衍（多了的）。②议己——非议自己。己，指孝公本人。③疑行无名——疑，游移不定，不坚定，不果决。名，“成”的意思。无名，指“搞不出个结果”，“弄不出个名堂”。④疑事无功——事，办事，措施。功，效果，成功。⑤且夫（fū扶）——表示推进一层的关联词，略等于“且”。⑥固见非于世——固，本来。见非，被非议。世，世俗。⑦独知之虑——思虑独到。⑧见敖于民——被民众讥毁。敖，同謫（áo熬），诋毁，讥讪（shàn善）。按，上面各句表明，作为剥削阶级的政治家，商鞅根本认识不到人民是创造历史的真正动力，他眼里只看到所谓“高人之行”，“独知之虑”，因此，他在大声疾呼，主张变法的同时，也宣扬了“英雄创造历史”的唯心史观。这是应当指出的。象这样的词句本文还不少，应当注意。⑨闇——同“暗”，指认识不清楚。⑩未萌——萌，萌芽。未萌，指事端尚未表露。⑪“民不可”句——虑始，商量创新。乐成，乐享现成。⑫“至德”二句——至德，大道理。“俗”和“众”主要是指保守思潮和保守势力。⑬苟——如果。⑭故——老一套，老办法。⑮礼——这里指维护奴隶制的旧的典章制度。⑯甘龙——秦国大夫，奴隶主阶级代言人，姓甘名龙。⑰易民——指改变民俗。⑱因——因循，随顺。⑲缘——沿袭，依照。⑳吏习——官吏熟悉（旧的一套老办法）。㉑溺於所闻——溺，沉浸。全句意为：局限於自己的见闻，好象陷溺在深渊之中，看不见新事物。㉒非所与论于法之外——指不配讲到常规之外的新鲜事物、高深道理。㉓五伯——即五霸，说法不一，一般指春秋时的齐桓公、晋文公、宋襄公、秦穆公、楚庄王。㉔智者……拘焉——作法，创制法律。焉，代词，（于）是。制焉，制于是，指拘泥于智者所作之法而不知变

通，下“拘焉”与此同意。不肖，不好、不贤，与贤相反。②杜摯——也是秦国大夫，奴隶主阶级代言人，商鞅变法的反对者。③不易器——器，器物，用具。一说：器，名器，即爵号和车服仪制，是用以区别尊卑的一种常制；不易器即指不改变常规。④夏、殷——指夏桀王、殷纣王。⑤多——重视，称赞。⑥左庶长——秦的爵位分二十级，由下而上：一，公士；二，上造；三，簪袅；四，不更；五，大夫；六，公大夫；七，官大夫；八，公乘；九，五大夫；十，左庶长；十一，右庶长；十二，左更；十三，中更；十四，右更；十五，少上造；十六，大上造；十七，驷马庶长；十八，大庶长；十九，关内侯；二十，彻侯。大致一至十六级，既是爵号，也是官名；爵位与官职不分，是秦的官爵制度的特点。左庶长，就爵位讲，已相当于其他各国的卿；就职权讲，已能掌握军政大权了。自彻侯往下数，左庶长列在第十一等。⑦卒——结果，终于。

令民为什伍①，而相牧司连坐②。不告奸者腰斩，告奸者与斩敌首同赏，匿奸者与降敌同罚③。民有二男以上不分异者，倍其赋④。有军功者，各以率受上爵⑤；为私斗者，各以轻重被刑大小⑥。僇力本业⑦，耕织致粟帛多者复其身⑧。事末利及怠而贫者⑨，举以为收孥⑩。宗室非有军功论⑪，不得为属籍⑫。明尊卑爵秩等级⑬，各以差次名田宅⑭，臣妾衣服以家次⑮。有功者显荣，无功者虽富无所芬华⑯。

①什伍——编制户籍，五家为伍，十家为什，类似后世的保甲法。这在秦献公时已开始实行，商鞅加连坐法。②牧司连坐——牧司，检举揭发。连坐，连带治罪，是说什伍之内，互相监督，如一家犯法，他家必须检举，否则一并治罪。牧司，一作“收司”，收是“纠”的意思，也通。③“不告奸”三句——按当时新令规定，告

奸一人，赐爵一级，斩敌首一颗，也是赐爵一级，后世“首级”之说本此：匿奸的人，本身处刑，家口都收入官府作奴婢，降敌者杀，家口也是收入官中为奴，所以说“同赏”、“同罚”。奸，指犯法或犯法的人。匿（nì 逆），隐藏。④“民有二男”句——民户有丁男二人以上而不分居独立干活生产的，一人须出两人的赋税数额。意在不使成年子弟依赖父兄生活，促其努力生产。⑤各以率受上爵——各照规格的高下，升爵受赏。率（lǜ 律），有标准、规格、条件等意义。上，升。⑥被刑大小——受或大或小的刑罚。⑦僇力本业——僇（lè 录）力，同“戮力”，意思是“努力”、“尽力”、“协力”，本业，指农桑业；农桑为富强之本，所以叫本业。⑧复其身——免除徭役或赋税。⑨事末利——从事商贾（gǔ 古）。与农桑为本相对，商贾为末。⑩举以为收孥——举，副词，皆，全，尽；另一解作动词“纠举”，也可通。收孥（nú 奴），官奴；收是收捕、收录，孥指妻室儿女，收录官家作奴婢的某某的妻室儿女，就是官奴。⑪宗室——国君的同姓亲属。⑫不得为属籍——属籍，公族宗正掌管的簿籍，等于后代皇家的“玉牒”，是“族谱”一类的东西。不得为属籍，不许载入公族的“族谱”，即不得认为宗室而享受爵位官职等特权。⑬“明尊卑”句——明，确定。爵秩，爵位和俸禄。这句是指按军功等重新确定爵秩等级。⑭“各以”句——差次，等级次第，先后次序。名，占有。⑮“臣妾”句——臣妾，家中男女奴隶。衣服，指物质生活享受。家次，指各家军功大小的次第。⑯芬华——芬芳光彩，光荣。

令既具，未布，恐民之不信，已乃立三丈之木于国都市南门①，募民②：“有能徙置北门者予十金③。”民怪之，莫敢徙。复曰：“能徙者予五十金。”有一人徙之，辄予五十金④，以明不欺。卒下令。

①已乃……国都市南门——已乃，略同于“已而”，于是就。古

代国都建制：前朝，后市，左祖，右社。国都市南门，指都城后面市场的南门，并非都城的南门。 ②募——征求，用钱招雇亦叫募。 ③金——古代货币单位，秦以金一镒（yì益，古二十两或二十四两）为一金，汉以一斤为一金。 ④辄（zhé哲）——总是，就，马上。

令行于民朞年①，秦民之国都言初令之不便者以千数②。於是太子犯法③。卫鞅曰：“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将法太子④。太子，君嗣也⑤，不可施刑，刑其傅公子虔⑥，黥其师公孙贾⑦。明日，秦人皆趋令⑧。行之十年，秦民大说⑨，道不拾遗⑩，山无盗贼，家给人足⑪。民勇于公战，怯于私斗，乡邑大治⑫。秦民初言令不便者有来言令便者，卫鞅曰：“此皆乱化之民也。”尽迁之於边城，其后民莫敢议令。

①朞（jī基）年——一周年。 ②“秦民”句——秦民，这里实际是顽固保守分子及受其影响的人。前一“之”字，是“到”、“往”的意思。国都，雍，今陕西凤翔县南；秦迁都咸阳，是在这以后。初令，新法。以千数，用千为单位来计算；可见人数之多。 ③于是——在这时。 ④法太子——法，指依法处置。太子，名驪，后即位为秦第三十一世君。在位二十七年（公元前337—311年）。十四年上改为元年，称王，这就是惠文王，后文称秦惠王。 ⑤嗣（sì四）——继承，继承人，子孙。 ⑥“刑其傅”句——刑，动词，指“加刑于”。公子虔（qián钱），秦国的大奴隶主贵族，时为太子太傅（或少傅）。 ⑦“黥其师”句——黥（qíng晴），在脸上刺字的一种刑罚。公孙贾，也是秦国的大奴隶主贵族，时为太子太师（或少师。 ⑧趋令——遵照新令执行，服从新令。 ⑨说——同“悦”。

⑩拾遗——拾取别人掉了的东西。 ⑪给（jǐ挤）——足够，丰足。

⑫乡邑——乡村、城市。

於是以鞅为大良造①。将兵围魏安邑，降之②。居三年，作为筑冀阙宫廷于咸阳③，秦自雍徙都之。而令民父子兄弟同室内息者为禁④。而集小都乡邑聚为县⑤，置令、丞⑥，凡三十一县⑦。为田开阡陌封疆⑧，而赋税平⑨。平斗桶权衡丈尺⑩。行之四年，公子虔复犯约，劓之⑪。居五年，秦人富强，天子致胙于孝公⑫，诸侯毕贺⑬。

①大良造——即秦之第十六爵大上造。这时卫鞅已由十一等之左庶长升为第五等之大上造了。 ②围魏安邑，降之——按《史记·魏世家》，惠王十九年，筑长城塞固阳。二十年，秦商鞅围固阳降之。据此，则安邑当作固阳。固阳旧说即今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盟的固阳县。但这里距秦魏都绝远，非是。商鞅所降之地应在河西地区。降之，使魏邑降服于秦。 ③“居三年”二句——居三年，隔了三年。作为，造作营建，指大兴土木。冀阙，即魏阙，宫殿前面的两座对称的台子，上有楼观，两台之间无门，所以叫阙（缺）；冀是记的意思，每用以记列教令，所以称冀阙。秦都咸阳，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聂家沟。 ④同室内息——一家老少婚后仍混居一室。这是一种落后的有害的旧俗，所以需要“为禁”，即严加禁止。 ⑤集小都乡邑聚为县——把零星的小单位集中起来，建立三十一县。加强国君的直接统治，打击奴隶主的地方割据势力。聚，村落。都，王念孙说：“都大而县小，不得言集都为县，都即乡字之误而衍者也。” ⑥置令、丞——（每县）设置县令为长官，县丞为副职。 ⑦凡三十一县——此三十一县是新设置的，原有十县，合为四十一县。 ⑧开阡陌封疆——即废除原来井田制的疆界（土堆标记）和田与田间作为分界

的车路。阡是田间南北车路，陌是东西车路。阡陌也是宽的田埂。封是划分田与田的土堆标记。疆是田的界划。⑨赋税——古时赋是指人民的军事性负担，如粮草之类；税指其他经济负担。⑩平斗桶权衡丈尺——即划一度量衡。平，划一，统一。桶，量器名，相当于斛（hú弧）。权，秤锤。衡，秤杆。现在上海博物馆所藏的“商鞅方升”，在商鞅的铭文的另一面又加刻了秦始皇二十六年统一度量的诏书，证明商鞅制定的度量衡，即为秦始皇统一全国度量衡的标准。

⑪劓（yì屹）——割掉鼻子，古时一种刑罚。⑫天子致胙（zuò作）——天子指周显王。致胙，以祭祀后的牺牲之肉赐给他，在当时为天子尊显诸侯的特大盛典。⑬毕贺——都来朝贺。

其明年，齐败魏兵于马陵，虏其太子申，杀将军庞涓①。其明年，卫鞅说孝公曰：“秦之与魏，譬若人之有腹心疾，非魏并秦，秦即并魏。何者？魏居领阨之西②，都安邑③，与秦界河而独擅山东之利④。利则西侵秦，病则东收地⑤。今以君之贤圣，国赖以盛。而魏往年大破于齐，诸侯畔之，可因此时伐魏。魏不支秦⑥，必东徙。东徙，秦据河山之固⑦，东乡以制诸侯⑧，此帝王之业也。”孝公以为然，使卫鞅将而伐魏。魏使公子卬将而击之⑨。军既相距⑩，卫鞅遗魏将公子卬书曰⑪：“吾始与公子驩，今俱为两国将，不忍相攻，可与公子面相见，一盟⑫，乐饮而罢兵，以安秦、魏。”魏公子卬以为然。会盟已，饮，而卫鞅伏甲士而袭虏魏公子卬，因攻其军，尽破之以归秦。魏惠王兵数破于齐、秦，国

内空，日以削^⑬，恐，乃使使割河西之地献于秦以和^⑭。而魏遂去安邑，徙都大梁^⑮。梁惠王曰：“寡人恨不用公叔座之言也^⑯！”卫鞅既破魏还，秦封之於、商十五邑^⑰，号为商君。

①“齐败魏兵”三句——事详《史记·孙子吴起列传》。马陵，魏地，在今河北大名东南。②领阨之西——今山西省永济县以东中条山一带，即所谓领阨之地。魏都安邑在其西，故云“领阨之西”。领，同岭。③安邑——本夏禹故都。战国时魏都此。汉置安邑县。故城在今山西省夏县北，并非今之安邑县。④“与秦”句——界河，以黄河为界。山东，指中条山以东。擅（shàn善），专有。⑤“利则”二句——利病对举，是说条件有利，则可西向侵秦，条件不利（病），亦可东向发展。⑥不支秦——抵挡不住秦兵。⑦河山之固——黄河及中条、崤（xiáo淆）函二山的险固。⑧东乡——向东。乡，同嚮（后简化为向）。⑨公子昂（áng昂）——魏公族。⑩相距——两军接近，互相对峙。⑪遗（wèi位）——给，送给。⑫盟——宣誓缔约。⑬日以削——一天天削弱。⑭“使使”句——使使，派遣使者；前一使字是动词，后一使字是名词。河西之地，即前第二段中“东复侵地”的“侵地”，是魏西河之地。⑮去安邑，徙都大梁——此时方离去安邑，可见前面“围安邑降之”是错误的。大梁，即今河南省开封市。⑯恨不用公叔座之言——悔恨当时没有杀掉卫鞅。

⑰封之於、商十五邑——以於（wū乌）和商等十五邑封卫鞅。今陕西商县东九十里有故商城，其西二百余里有故於城。

商君相秦十年^①，宗室贵戚多怨望者^②。赵良见商君^③。商君曰：“鞅之得见也，从孟兰皋^④，今鞅请得交，可乎？”赵良曰：“仆弗敢愿也^⑤。孔丘有言曰：‘推贤而戴者进，聚不肖而王者退^⑥。’仆

不肖，故不敢受命。仆闻之曰：‘非其位而居之曰贪位，非其名而有之曰贪名。’仆听君之义⑦，则恐仆贪位贪名也。故不敢闻命。”商君曰：“子不说吾治秦与⑧？”赵良曰：“反听之谓聪，内视之谓明，自胜之谓彊⑨。虞舜有言曰：‘自卑也尚矣⑩！’君不若道虞舜之道⑪，无为问仆矣。”商君曰：“始秦戎翟之教⑫，父子无别，同室而居。今我更制其教，而为其男女之别⑬，大筑冀阙，营如鲁、卫矣⑭。子观我治秦也，孰与五穀大夫贤⑮？”赵良曰：“千羊之皮，不如一狐之腋⑯；千人之诺诺，不如一士之谔谔⑰。武王谔谔以昌，殷纣墨墨以亡⑱。君若不非武王乎⑲，则仆请终日正言而无诛⑳，可乎？”商君曰：“语有之矣，貌言，华也㉑；至言，实也㉒；苦言，药也㉓；甘言，疾也㉔。夫子果肯终日正言，鞅之药也。鞅将事子㉕，子又何辞焉！”赵良曰：“夫五穀大夫，荆之鄙人也㉖，闻秦缪公之贤而愿望见，行而无资㉗，自粥於秦客㉘，被褐食牛㉙。期年㉚，缪公知之，举之牛口之下㉛，而加之百姓之上㉜，秦国莫敢望焉㉝。相秦六七年，而东伐郑㉞，三置晋国之君㉟，一救荆国之祸㊱。发教封内㊲，而巴人致贡㊳；施德诸侯，而八戎来服㊴。由余闻之㊵，款关请见㊶。五穀大夫之相秦也，劳不坐乘㊷，暑不张盖㊸，行于国中，不从

车乘，不操干戈④，功名藏于府库⑤，德行施于后世。五穀大夫死，秦国男女流涕，童子不歌谣，舂者不相杵⑥。此五穀大夫之德也。今君之见秦王也⑦，因嬖人景监以为主⑧，非所以为名也⑨。相秦不以百姓为事，而大筑冀阙，非所以为功也。刑黥太子之师傅，残伤民以峻刑⑩，是积怨畜祸也⑪。教之化民也深于命，民之效上也捷於令⑫。今君又左建外易⑬，非所以为教也⑭。君又南面而称寡人⑮，日绳秦之贵公子⑯。《诗》曰：‘相鼠有体，人而无礼；人而无礼，何不遄死⑰。’以诗观之，非所以为寿也。公子虔杜门不出已八年矣⑱，君又杀祝懽而黥公孙贾⑲。《诗》曰⑳：‘得人者兴，失人者崩。’此数事者，非所以得人也。君之出也，后车十数，从车载甲㉑，多力而骈胁者为骖乘㉒，持矛而操圜戟者旁车而趋㉓。此一物不具，君固不出㉔。《书》曰：‘恃德者昌，恃力者亡㉕。’君之危若朝露㉖，尚将欲延年益寿乎？则何不归十五都㉗，灌园於鄙㉘，劝秦王显岩穴之士㉙，养老存孤，敬父兄㉚，序有功，尊有德㉛，可以少安㉜。君尚将贪商於之富，宠秦国之教㉝，畜百姓之怨㉞，秦王一旦捐宾客而不立朝㉟，秦国之所以收君者㊱，岂其微哉㊲？亡可翘足而待㊳。”商君弗从。

①商君相秦十年——《史记索隐》：《战国策》说，孝公行商

君法十八年而死，与此文不同，这里是直接说商鞅为相十年的意思。

《战国策》说行商君法十八年，是连其未作相的时间算在一起的。

②怨望——埋怨责备。③赵良——孔孟之道的信徒，奴隶主贵族的反动说客，政治小丑。④从孟兰皋——指通过孟兰皋介绍。孟兰皋，人名。⑤仆——自己的谦称。⑥“推贤”二句——赵良引孔丘这两句话，故意作态，表示他不愿和商鞅有交往。推贤而戴者，即推重贤才并能加以尊奉的。进，进前，靠拢，接近，特指到朝廷来。聚不肖而王者，集合无才德的人并作他们的首领的。退，退后，避开，特指离开朝廷。二句意为，掌权的人如果尊重贤才，有德的人就应当向他靠拢；如果聚集不肖，就应当避开他。这与孔丘另外的一些话，如“邦有道则仕，无道则隐”（《论语·卫灵公》），意思是一致的。⑦听君之义——听，听从，指接受。义，情谊，厚谊。⑧“子不说”句——说，同悦。与（yú于），同欤，疑问语气助词，吗，呢。⑨“反听”三句——这是赵良要商鞅检查自己，克制自己。反听，内视，都是自己省（xǐng醒）察之意，是儒家所宣扬的脱离社会实践的唯心主义“正心修身”之术。黑《修养》所鼓吹的内省功夫，就是从这些地方拾来的破烂。自胜，就是孔丘的“克己复礼”的“克己”。⑩自卑也尚矣——自卑，自处卑下。尚，可贵，尊重。赵良在这里所引舜的话，不见于现存的其它古书。⑪道虞舜之道——前一个“道”，行。这句可以理解为“行虞舜之道”，也可以理解为“走虞舜的老路”。⑫戎翟（dí笛）——即戎狄，我国古代西北方少数民族。⑬为其男女之别——意在彻底扫除原始社会对偶婚之类的风俗残余。这对于巩固家庭关系、提高健康水平，迅速增殖人口以供耕战，推行“华夏”文化，树立地主阶级的封建道德观念，都是很重要的“破旧立新”措施。⑭营如鲁、卫矣——据上文“作为筑冀阙宫廷于咸阳”句，这里是说此营建皆依照鲁、卫两国之冀阙宫廷的法式制度，达到它们的水平了。⑮孰与五羖（gǔ古）大夫贤——即与五羖大夫孰贤。孰，谁。五羖大夫即秦穆公时名相百里奚。百里奚事详下面正文“夫五羖大夫……此五羖大夫之德也”那一段话及其注释。⑯狐之掖——掖，同腋。狐

腋是狐皮的最好部分，用狐腋作的皮袄，最名贵。①⑦诺诺、谔谔——诺诺，应声，形容随声附和。谔（è恶）谔，正色直言的样子。①⑧墨墨——同嘿嘿（mò莫）、默默，不作声，不敢说话。①⑨不非武王——不以武王为非，不认为武王不正确。赵良指出武王压商鞅，以兜售其谬说。②⑩诛——责怪。②⑪貌言，华也——貌言，饰辞，空话，假话。华，花，指虚浮、不实在、不切实际、不中用。②⑫至言，实也——至言，正言，正确的话，精要的话。实，果实，指实在、切实、中用。②⑬苦言——苦口危言，逆耳的话。②⑭甘言——媚辞，阿谀的话，甜言蜜语。②⑮事子——师事您。子，夫子的简称。②⑯夫五段大夫，荆之鄙人也——荆，楚。百里奚，虞国大夫。晋灭虞，奚被俘至晋，晋以为秦穆夫人（晋献公女）媵（yìng映）臣（陪嫁奴）入秦。奚逃跑到宛（今河南省南阳），被楚人抓住。穆公听说他有才干，用五张公羊（羖）皮赎买了他，把国家大事交给他管理，号为五段大夫。（此据《史记·秦本纪》，与赵良所述略有不同。）②⑰无资——无川资路费。②⑱粥（yù育）——同鬻，售卖。②⑲被褐食牛——被褐（pīhè披褐），穿粗麻布短衣。食（sì似），音义同饲，喂，给吃。③⑩期（jī基）年——即朞年，一周年。③⑪举之牛口之下——指提拔百里奚为秦相。举，提拔，提升。因为百里奚在喂牛，所以说“牛口之下”。③⑫加——安放，即置于。③⑬莫敢望——指人心悦服。望，怨望，怨恨。③⑭东伐郑——指《左传》所载鲁僖公三十三年（公元前627年）秦袭郑一事。③⑮三置晋国之君——穆公九年（前651）助立晋惠公夷吾。二十二年（前638），晋怀公子圉自秦逃归，次年晋惠公死，子圉继立为君。二十四年（前636），助立晋文公重耳。③⑯一救荆国之祸——穆公二十八年（前632）秦会同晋齐宋等国在城濮（今山东濮县南）大败楚军，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城濮之战。荆国之祸，指荆国（即楚国）对中原的威胁。救荆国之祸，指解除了楚国对中原的威胁。又，从穆公九年助立晋惠公，至三十二年伐郑，历时二十余年，与上文“为相六七年”不合，古史记述每多如此。③⑰发教封内——发，施行。教，德化。封内，国境内。③⑱巴人致贡——巴本周

姬姓封国，地当今四川省东半部，首府即今重庆。秦惠王并之，置巴郡。致贡，献送贡品。 ③⑨八戎——泛指秦国西北戎族各分支。 ④⑩由余——西戎的“贤臣”，后归秦，助秦灭西戎十二国，秦国就称霸西戎了。 ④⑪款关——款，扣，敲打。 ④⑫劳不坐乘——古代的车一般是立乘的，只有安车（尊礼耆老所用）始设座。劳不坐乘，是说虽觉辛苦，也不肯乘坐安车。 ④⑬盖——车的顶盖，与伞相似。 ④⑭“不从车乘”二句——不用随从车辆，不带防身武器。 ④⑮功名藏于府库——把功劳记在竹帛上面，藏进府库（即存档），以备查考。 ④⑯舂者不相杵——相，助。杵，舂米的工具。舂米时配合杵声的曼声讴歌，叫相杵，用来鼓舞干劲，舒缓疲劳。《礼记》：“邻有丧，舂不相。”这里的舂者不相杵，是表示人们对百里奚的哀悼。 ④⑰秦王——此时秦孝公只称公，尚未称王。他的儿子嬴驷继位第十四年上才改称惠文王。此言秦王，乃系史家追述。 ④⑱嬖（bì）人为主——嬖人，指为封建统治者宠幸的太监。主，指荐主，引进者。 ④⑲非所以为名——谓进身不由正道，会造成不好的名声。这些都是赵良攻击商鞅的胡话。 ④⑳峻刑——严峻的刑罚。峻，通峻。 ④㉑畜——同蓄，积聚。 ④㉒“教之化民”二句——教，指儒家所谓教化。命、令，指商鞅所颁行的命令、法令。两句是说，用教化的方法去影响民众，比用命令更深切，民众报效国君其行动也比遵行法令更迅速。又，《史记索隐》引刘氏云：“教谓商鞅之令也，命谓秦君之命也。言人畏鞅甚于秦君。”《索隐》：“上谓鞅之处分，令谓秦君之令。”可参考。 ④㉓左建外易——左和外在这里意思差不多，都是不正、失中的意思。左建外易，是赵良攻击商鞅的建树和变革违背了贵族奴隶主的常规。 ④㉔非所以为教也——为教，创立和施行教令。这里，赵良闭眼不看“秦民大说（悦）……乡邑大治”等等实际成效，全盘否定商鞅的政教措施，否定商鞅变法的功绩。什么阶级说什么话，古今中外概莫能外。 ④㉕南面而称寡人——谓鞅封於、商之地为封君。古时君主均坐北朝南，自称寡（德之）人。 ④㉖绳——名词作动词用，纠察、纠正、约束的意思。 ④㉗相鼠四句——见《诗经·邶风·相鼠》。《相鼠》，

共三章，章四句；这里引的第三章。意思是说：看那老鼠还有它的肢体，人反而抛弃了做人应遵循的常礼；人抛弃了常礼，还不如赶快去死！相（xiàng向），仔细看。遄（chuán传），快。赵良引用此诗，是咒骂、恐吓商鞅“南面而称寡人”，用新法控制旧贵族，是违反了奴隶主的老规矩（礼），因而不得好死。⑤⑧杜门——塞门拒绝来人。装死躺下，伺机反扑，正是反动分子的一种伎俩。⑤⑨祝懣——从上下文义看，当亦太子之师傅。⑥⑩《诗》曰——这两句诗不见于今三百零五篇，大概系“逸诗”（相传为孔丘删余的诗）。⑥⑪从车载甲——是说随从的车辆中都有武装卫士。⑥⑫骈胁者为驂乘——骈，并；胁，两肋。骈胁是说健壮的人，肌肉丰满，看不见两肋的条痕。驂乘，古时乘车，在右边的人叫驂乘，也叫陪乘。是警卫之士。⑥⑬“持矛”句——圜（xī吸）戟，交戟。旁车，即傍车，靠近车。全句意为：执长矛和交戟的武士夹护着商鞅所乘的车子前进。按：秦国的奴隶主贵族对商鞅十倍仇恨，百倍疯狂地时刻准备着反攻倒算，商鞅这些保卫措施是完全必要的。⑥⑭“此一物”二句——可见商鞅警惕性之高。固，必，一定。⑥⑮“恃德”二句——二句不见于今本《尚书》，当为已亡的《周书》。⑥⑯危若朝露——早上的露水，太阳一出就干了。这句是赵良咒骂和威吓商鞅，说他处境危险，很快就会灭亡，象朝露一样。⑥⑰归十五都——归，退还。十五都，指商鞅的封地於、商十五邑。⑥⑱灌园于鄙——灌园，指灌园种地。鄙，指边远之地。这是赵良当面要商鞅弃权退隐，何等猖狂！⑥⑲显岩穴之士——显，起用，重用。岩穴之士，隐居在野的士人。岩穴，山洞。此即孔丘所谓“举逸民”，重新起用被打倒的奴隶主贵族。⑥⑳养老存孤，敬父兄——要商鞅叫秦孝公讲“亲亲，仁也”的儒家那一套，以恢复被摧毁了的民族奴隶主血缘统治，即所谓世卿世禄制的奴隶主贵族专政。存孤，照顾血缘宗族中的孤儿，使奴隶主贵族都能传宗接代，意在“继绝世”。㉑序有功，尊有德——按商鞅新法，宗室中有军功的人是颇为“芬华”的。这里叫嚷的“序有功”之类，显然是在为受到严重打击的奴隶主贵族公子虔、公孙贾一流人物说话。㉒少——暂时，稍。㉓宠秦国

之教——言专揽秦国的政教以为一己的宠荣，指不愿放弃政权。⑦④蓄百姓之怨——前言行商鞅之政，“秦民大说”，则此怀“怨”之“百姓”，自系奴隶主贵族。⑦⑤“秦王一旦”句——一旦，一朝，等于今天说“有朝一日”。捐宾客，谢绝、捐弃宾客。不立朝，不在位。当时忌讳说死，所以这里用“捐宾客而不立朝”代死去。⑦⑥收——逮捕。⑦⑦微——少。⑦⑧翘足——踮足，举足。踮起脚可以等待到，举脚可以等到，比喻时间极其短促。

后五月而秦孝公卒，太子立。公子虔之徒告商君欲反①，发吏捕商君。商君亡至关下②，欲舍客舍③。客人不知其是商君也④，曰：“商君之法，舍人无验者坐之⑤。”商君喟然叹曰⑥：“嗟乎，为法之敝一至此哉⑦！”去之魏⑧。魏人怨其欺公子卬而破魏师，弗受⑨。商君欲之他国⑩。魏人曰：“商君，秦之贼⑪。秦彊而贼入魏，弗归⑫，不可。”遂内秦⑬。商君既复入秦，走商邑⑭，与其徒属发邑兵北出击郑⑮。秦发兵攻商君，杀之于郑黽池⑯。秦惠王车裂商君以徇⑰，曰：“莫如商鞅反者⑱！”遂灭商君之家。

①告商君欲反——公子虔等的诬告，是奴隶主贵族反攻倒算的开始。②亡至关下——亡，逃亡。关下，秦国边境关隘（dì爱）。③舍客舍——前一舍字是动词，作歇宿讲。客舍，客店。④客人——客舍的人。《会注本》“客”下有舍字。客舍人，当指店主。⑤舍人无验者坐之——舍人，留宿客人。验，证明，证件。坐之，指店主要受到惩罚。⑥喟（kuì溃）然——叹息貌。⑦“为法”句——敝，害处。一，意思是“竟然”。这句话与商鞅思想、行事都不合，疑有误。⑧去之魏——去，离开（秦境）。之，往，到……去。

⑨弗受——不接纳。 ⑩欲之他国——打算离开魏国再逃到别国去。 ⑪秦之贼——等于说秦国的逃犯。 ⑫弗归——不送回。 ⑬内秦——纳之于秦，意思是送商鞅回秦国。 ⑭走——奔跑，逃跑。 ⑮郑——周厉王少子友（郑桓公）初封的地方，本名械（yù 域）林，地在今陕西华县西北；正处于商邑北面。 ⑯杀之于郑黽池——按《六国年表》：“秦孝公二十四年，商君反死彤地。”今华县西南有故彤城。又《集解》引徐广曰：“黽或作彭”。案黽（miǎn 免）池在今河南省浚池县，距郑三百里，恐非商鞅死地，疑当从《年表》作彤地。 ⑰“秦惠王”句——车裂，残酷的极刑，将受刑者的四肢和头分别绑在五部马车上，然后鞭马四驰，分裂其尸。徇，示众。商君既被杀害于彤，其尸又在咸阳车裂示众，可见奴隶主的阶级报复是无所不用其极的。 ⑱莫如商鞅反者——这是示众的话。

太史公曰：商君，其天资刻薄人也①。迹其欲干孝公以帝王术②，挟持浮说③，非其质矣。且所因由嬖臣④。及得用，刑公子虔，欺魏将卬，不师赵良之言，亦足发明商君之少恩矣⑤。余尝读商君开塞耕战书⑥，与其人行事相类。卒受恶名于秦⑦，有以也夫⑧！

①天资刻薄——天资，天性。刻薄，残忍寡恩。 ②“迹其欲”句——迹，等于说考察。干，求。 ③浮说——不切实际的空谈。 ④嬖臣——这里指景监。 ⑤发明——证明。 ⑥商君开塞耕战书——指《商君书》的《开塞》、《耕战》（今名《农战》）等篇。开塞，开，是说严刑则政令自然开（通）行，塞，是说讲仁政则政令反为杜塞不通。耕战，耕，指开阡陌封疆则农民努力耕作，战，指斩敌首赐爵则士卒勇於公战。 ⑦受恶名于秦——指受到叛逆之名。 ⑧有以也夫——有以，有原因。也夫（fú 扶），语气助词连用，较单用“夫”字的语气要确定一些。有以也夫，是说商鞅终于受到恶名，是自有他的缘故的。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历代儒法斗争文选评注 先秦部分

作者=

页数= 2 9 2

S S 号=

D X 号=

出版日期=

出版社=

封面页

书名页

版权页

前言页

目录页

庄子·盗跖

史记·商君列传

商君书·农战

荀子·天论

韩非子·五蠹

李斯：谏逐客书

史记·秦始皇本纪（节录）

附录页